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 A；南玻 B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SG Holding Co.,Ltd.

（住所：广东省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凡认购、受让并合法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1、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评级为 AA+；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554,828.28 万元（2010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年母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35,982.40 万元，集团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116.97 万元，母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本期公司债券一年利息的 2.5 倍。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47.31%（合并口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9.42%。

2、在一个相对较长的期限内，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经济周期和国家财政、货币政策的直接影响，市场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其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发生变动。一般来说，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固定利率债券的投资价值将会有相应的降低。因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市场利率波动的风险。

3、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由于公司债券目前处于试点阶段，可能会出现公司债券交易不活跃甚至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投资者可能会面临流动性风险，无法及时将本期债券变现。

4、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公司债券进行信用评级，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说明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但在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形势、玻璃和光伏产业、资本市场状况和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环境和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状况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息，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影响。

5、平板玻璃是我国国民经济建设中的重要基础材料，平板玻璃的行业增长与宏观经济增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长关联度较大。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平板玻璃的新增产能与需求的增长速度不匹配，造成阶段性的平板玻璃产能过剩，平



板玻璃行业呈现周期性波动的特征。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的平板玻璃业务将面临行业周期性波动的经营风险。

6、目前，我国是全球最大的光伏电池生产地，但由于市场培育严重落后于行业发展，因此国内的整个光伏产业严重依赖于国外特别是欧洲市场的需求。尽管光伏产业从中长期角度仍看好，但公司的光伏业务仍然面临销售市场较为单一带来的经营风险。

7、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中国证监会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批准，并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目 录

第一章 释义	6
第二章 本次发行概况	1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0
二、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11
三、公司债发行核准情况	11
四、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1
五、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13
六、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3
第三章 风险因素	18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18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19
第四章 发行人资信情况	22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估机构	22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22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信情况	23
第五章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25
一、偿债计划	25
二、本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26
三、发行人违约的处罚措施	28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	29
一、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29
二、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29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30
第七章 债券受托管理人	38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38
二、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38
三、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5
第八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4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介绍	47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改制重组和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48
三、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情况	49
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权益投资情况	51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53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5
七、本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用途	57
八、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9



九、公司的行业地位分析	64
十、公司所在行业主要竞争状况	65
十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68
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	75
一、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75
二、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信息	75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77
四、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84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6
六、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108
第十章 募集资金的运用	109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09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09
第十一章 其它重要事项	113
一、公司最近一期对外担保情况	113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	113
第十二章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14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14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115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116
四、审计机构声明	117
五、债券评级机构声明	118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	119
一、备查文件内容	119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119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或名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南玻集团、南玻、股份公司	指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	指	根据南玻 2009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有关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债券的行为
本期债券、本期公司债券、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公司债券”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券发行签订的《关于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承销协议》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承销本次发行而组织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发行期届满后，无论是否出现认购不足和/或任何承销商违约，主承销商均有义务按承销协议的规定将相当于本期债券全部募集款项的资金按时足额划至发行人的指定账户；承销团各成员依据承销团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并对主承销商承担相应的责任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本期债券或南玻其他有价证券上市的证券交



	指	易场所交易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付息日	指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2010年起每年10月20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投资者、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具有同一涵义
元	指	人民币元
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07年、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6月
A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票
B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和买卖，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外资股
股东大会	指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合格投资者	指	在登记结算公司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证券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诚信评估、评级机构、资信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旧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之前颁布、2007年1月1日之前实施并不时修订的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和相关应用指南在内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统称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并自2007年1月1日起施行的包括1项基本准则、38



	指	项具体准则和相关应用指南在内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统称
新税法、新企业所得税法	指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并于 2008年1月1日 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深圳国际	指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浮法	指	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吴江南玻	指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宜昌南玻	指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平板玻璃	指	平板玻璃是指未经其他加工的平板状玻璃制品，也称白片玻璃或净片玻璃。按生产方法不同，可分为普通平板玻璃和浮法玻璃。平板玻璃是建筑玻璃中生产量最大、使用最多的一种，主要用于门窗，起采光（可见光透射比 85%~90% ）、围护、保温、隔声等作用，也是进一步加工成其他技术玻璃的原片。
浮法玻璃	指	采用浮法工艺生产的平板玻璃；浮法玻璃按用途分为制镜级、汽车级、建筑级
工程玻璃	指	建筑用玻璃，是优质浮法玻璃经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等深加工和复合加工，形成的用于大型建筑、楼堂馆所等大型工程玻璃幕墙、窗户及室内装修用的单片玻璃或玻璃组件，一般称为“工程玻璃”
镀膜玻璃	指	在玻璃的一个或两个表面涂敷一层或多层薄膜，使玻璃的光学、热学特性得到有利的改变，镀膜的方法有很多种，分为物理镀膜法和化学镀膜法
钢化玻璃	指	经热处理之后的玻璃。其特点是在玻璃表面形成压应力层，机械强度和耐热冲击强度得到提高，并具有特殊的碎片状态
中空玻璃	指	两片或多片玻璃以有效支撑结构均匀隔开并在周边用密封胶密封，使玻璃层间形成有干燥气体空间的制品。中空玻璃可以起到隔音、隔热等作用
安全玻璃	指	具有安全防护作用的玻璃，常见品种有夹层玻璃、钢化玻璃、夹丝玻璃、中空玻璃等
低辐射镀膜玻璃	指	在玻璃表面形成一个结构化的膜层组织，使得

/LOW-E 玻璃	玻璃及膜层组织形成的系统具有阻碍辐射热透过功能的镀膜玻璃（ LOW emissivity ）。低辐射镀膜玻璃因其镀膜层具有极低的表面辐射率而得名，它对远红外热辐射的反射率很高，具有阻隔热辐射直接透过的作用
TFT-LCD 产业	指 用薄膜晶体管和液晶体组成的显示技术及产品行业。 TFT-LCD 是使用一种被称为“向列型”液晶的物质夹在两片玻璃中间，这种玻璃的表面上先镀有一层透明而且导电的薄膜以作电极。 TFT 液晶显示技术采用了“主动式矩阵”的方式来驱动。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 TFT-LCD ）具有重量轻、平板化、低功耗、无辐射、显示品质优良等特点
多晶硅	指 高纯度单质硅元素。硅元素在稳定状态下是具有一定晶格结构的晶体，如果这个晶体是由多个（非一个）晶粒组成，就叫多晶硅，否则叫单晶硅。多晶硅可用作控制单晶硅的原料
太阳能电池片	指 能将太阳能转化成电能的芯片或单元。用硅材料制作的电池片有多晶和单晶之分
熔窑	指 采用钢结构和耐火材料（耐火砖）构筑的用于玻璃原料熔化的窑炉
纯碱	指 一种无机物，分子式为 Na₂CO₃ ，化学名叫碳酸钠，主要成分为 Na₂O ，是制造玻璃的主要原料之一
重油	指 一种黑色石油提炼物，分子量较柴油、煤油大，一般用作燃料，此处作为玻璃熔窑的燃烧物
重量箱	指 普通平板玻璃的计量单位，一个重量箱约等于 50kg
太阳能光伏产业	指 太阳能发电相关的产业，包括多晶硅的生产与制造、超白玻璃的生产与制造、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生产与制造，以及相关技术及设备
透明导电玻璃（TCO）	指 （ Transparent Conductive Oxide, TCO ）是在平板玻璃表面通过物理或者化学镀膜的方法均匀的镀上一层透明的导电氧化物薄膜。 TCO 目前主要的应用领域有平面液晶显示（ LCD ）、电致发光显示（ ELD ）、电致彩色显示（ ECD ）、太阳能电池透明电极，也被用于太阳能光伏组件和光热组件封装材料。



第二章 本次发行概况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写，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是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公司董事会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中文名称：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SG HOLDING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CSG

2、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3、股票简称及代码：南玻 A 000012，南玻 B 200012

4、法定代表人：曾南

5、成立时间：1984 年 9 月 10 日

6、注册资本：2,078,582,560 元¹

7、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8、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9、邮政编码：518067

10、电话：0755-26860666、26860679

11、传真：0755-26860641、26692755

¹公司目前营业执照上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37,103,124 元（人民币壹拾贰亿叁仟柒佰壹拾万零叁仟壹佰贰拾肆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12、互联网网址：www.csgholding.com

13、经营范围：进行平板玻璃、工程玻璃等节能建筑材料，硅材料、光伏组件等可再生能源产品及精细玻璃、结构陶瓷等新型材料和高科技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涉及生产许可证、环保批文的项目由各子公司另行申报），为各子公司提供经营决策、管理咨询、市场信息、技术支持与岗位培训等方面的相关协调和服务。

二、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2009年11月5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09年11月23日，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公司债发行核准情况

2010年10月1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369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四、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本期公司债券的名称

本期公司债券的名称为“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公司债券”。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预计不超过20亿元，最终发行规模将由保荐机构和发行人结合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三）本期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

本期公司债券每一张票面金额为100元。

（四）发行价格



本期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五）债券期限

本期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 7 年。

（六）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协商确定。

（七）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和本金兑付工作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八）信用级别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评委函字【2009】033 号《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评级报告》正式出具后每年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九）担保条款

本期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十）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详见本期债券的发行公告。

（十二）承销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承销



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十三）发行费用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总计费用（包括承销和保荐费用、委托管理费用、律师费、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等）预计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1.50%。

五、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发行安排	时间安排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	2010年10月18日
预计发行首日	2010年10月20日
网下认购首日	2010年10月20日
预计上市日期	2010年11月

六、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住所：广东省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 2、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 3、法定代表人：曾南
- 4、联系人：李涛
- 5、联系电话：0755-26860666、26860679
- 6、传真号码：0755-26860641、26692755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 1、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 3、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 4、邮编：518026



5、项目协办人：沈卫华、张蕾

6、项目组其他成员：王苏望、潘青林、张欢欢、王大为、刘伟斌

7、电话：0755—82943666

8、传真：0755—82943121

（三）分销商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陈健

联系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25 层 A 区

联系电话：025-83290776

传真：025-84579863

邮政编码：210002

2、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文学

联系人：贺家余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50 号

联系电话：021-64339000

传真：021-51793743

邮政编码：200030

3、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张全、杨莹、张慎祥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联系电话：010-85130653、010-85130791、010-85130207

传真：010-85130542

邮政编码：100010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李晓晶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8 楼

联系电话：020-87555888-421

传真：020-87554711

邮政编码：510075

（四）发行人律师

1、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负责人：张绪生

3、经办律师：孔雨泉、孙林

4、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 20 号联合大厦 15 层

5、电话：010-65882200

6、传真：010-65882211

（五）审计机构

1、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3、经办会计师：姚文平、孔昱



- 4、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 5、电话：021-23238888
- 6、传真：021-23238800

（六）资信评级机构

- 1、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 2、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安基大厦 8 楼
- 3、办公地址：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10 层
- 4、法定代表人：周浩
- 5、评级人员：邵津宏、王文华、葛鹤军、曲铭
- 6、电话：010-66428855
- 7、传真：010-66428855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

- 1、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 3、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 4、电话：0755—82943666
- 5、传真：0755—82943121

（八）收款银行

- 1、名称：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 2、地址：深圳市华强北路 3 号深纺大厦 B 座 1 楼
- 3、户名：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账号：819589015710001

（九）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1、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 2、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 3、法定代表人：宋丽萍
- 4、电话：0755—82083333
- 5、传真：0755—82083667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2、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 3、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 4、电话：0755—25938000
- 5、传真：0755—25988122
- 6、邮政编码：518031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第三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发行人本次发售的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一个相对较长的期限内，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经济周期和国家财政、货币政策的直接影响，市场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其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发生变动。一般来说，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固定利率债券的投资价值将会有相应的降低。因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市场利率波动的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由于公司债券目前处于试点阶段，可能会出现公司债券交易不活跃甚至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投资者可能会面临流动性风险，无法及时将本期债券变现。

（三）偿付风险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公司债券进行信用评级，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说明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质量较高，信用风险低。但在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形势、玻璃和光伏产业、资本市场状况和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环境和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状况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息，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影响。

（四）资信风险

本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近三年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



能够按约定偿付贷款本息，目前发行人不存在银行贷款延期偿付的状况；近三年，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重要业务往来时，未曾发生严重违约行为。

若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不能按约定偿付贷款本息或在业务往来中发生严重违约行为，公司资信状况恶化，将可能影响本期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

（五）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经中诚信评估评级，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本公司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不会发生任何负面变化。如果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生负面变化，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发行人信用级别或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本期债券的市场交易价格可能发生波动。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经营风险

1、平板玻璃行业周期性风险

平板玻璃的行业增长与宏观经济增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长关联度较大。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平板玻璃的新增产能与需求的增长速度不匹配，造成阶段性的平板玻璃产能过剩，平板玻璃行业呈现周期性波动的特征。2008 年受金融危机造成需求萎缩以及产能扩张过快等因素影响，行业整体亏损；2009 年以来，受益于大面积减产以及房地产市场复苏、经销商补充低库存的采购活动等因素影响，平板玻璃价格大幅上升，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好转，下游需求增长，行业盈利持续好转。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的平板玻璃业务将面临行业周期性波动的经营风险。

2、光伏行业市场单一风险

2008 年，我国光伏电池产量达到 2,000MW，占世界光伏电池总产量 6,400MW 的 31.25%，超过了欧洲、日本和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电池生



产地²。而我国光伏行业的市场培育严重落后于行业发展，2008年我国光伏发电的装机容量仅为40MW，因此国内的整个光伏产业严重依赖于国外特别是欧洲市场的需求。尽管光伏产业从中长期角度仍看好，但公司的光伏业务仍然面临销售市场较为单一而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政策风险

1、光伏产业政策风险

太阳能光伏行业是新能源产业重要的发展方向之一，但由于光伏行业在当前技术条件下相对于其他能源行业并不具备成本优势，因此各国政府对于光伏行业的扶持力度将直接影响光伏发电行业的未来发展，公司太阳能光伏业务的发展也将面临全球光伏行业的政策风险。

2、国内行业政策风险

2009年，发改委出台了《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各部门针对目前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煤化工、多晶硅、风电设备等行业出现的盲目扩张和重复建设倾向，采取措施引导上述产业健康发展。”从长远来看，该意见的实施有利于公司从事的平板玻璃行业和多晶硅行业的健康发展。但从短期来看，公司也面临所处部分行业产能过剩而带来的政策风险。

3、环保政策风险

玻璃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弃物等工业污染，并且在生产平板玻璃时需要消耗较多的重油等能源，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目前公司各事业部及下属子公司的环保设施目前均已达到国家环保要求，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标准，公司采用的工艺技术和设备居于行业领先水平，平均能耗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此外，公司每一项新建或技改项目都经过严格的环保论证并且都经国家环保部门验收，做到从源头把关，减少环保要求趋于严格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但随着国家对环保和节能标准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为达到环保和节能要求可能需要增加对环保的投入，从而导致产品成本的增加，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² 资料来源：中国建设报《我国光伏产业发展现状与展望》



（三）财务风险

1、偿债风险

本公司长期以来经营稳健、财务结构稳定、无不良信用记录，同时也非常注意负债期限结构管理和销售现金管理。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尽管本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短期偿债指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资产负债率为 47.31%，好于行业平均水平，且利息保障倍数达 15.83 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表明公司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本期 200,000 万元公司债券发行后，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短期借款和补充营运资金，降低短期负债占比，提升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以降低财务风险；但公司的负债总额和资产负债率也将有所上升。负债规模的提高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若未来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可能面临债券本金及利息到期无法偿付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借款中外币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101,014.65 万元的，主要外币为美元和港元，因此公司面临较大的汇率风险。公司产生外币借款的主要原因（或用途）如下：（1）进口原材料和设备；（2）公司香港子公司有外币借款，合并报表致使公司的外币借款增加。同时，由于公司光伏业务主要依赖于国外特别是欧洲市场的需求，因此该类业务也面临较大的汇率风险。



第四章 发行人资信情况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估机构

本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评估出具的信评委函字【2009】033号《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涵义

中诚信评估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二）有无担保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中诚信评估基于对本公司自身运营实力和担保人的综合评估，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三）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风险

- 1、太阳能业务的盈利水平未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 2、公司所处玻璃行业竞争激烈，存在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 3、未来资本支出预计将增加公司的债务水平。

（四）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评估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每年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将在发行人年度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由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对外披露。

中诚信评估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中诚信



评估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评估，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评估将就该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并由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对外公布。

如发行人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评估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确认或调整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或债券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发行人提供相关资料或说明相关情况。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信情况

（一）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获得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总额为 156 亿元（人民币）。

（二）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的资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浮法玻璃、高档工程玻璃、精细玻璃及太阳能产品的生产和经营。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与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按照销售合同的约定及时交付产品，未发生违约行为。公司客户实力较强，资信较好，均能按时支付货款，每年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前 5 名客户合计的销售总额（万元）	前 5 名客户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0 年 1-6 月	52,147.97	16%
2009 年	80,924.27	15%
2008 年	63,895.85	15%
2007 年	62,387.28	15%

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料为硅砂、重油、纯碱等。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在与供应商发生业务往来时，也未发生拖欠供应商货款等违约行为。

（三）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及偿还情况如下：



公司自 2007 年来，共计发行 4 次短期融资券，均按约定还本付息，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日期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到期日	说明
2007 年 3 月 7 日	2007 年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8 亿元	2008 年 3 月 7 日	已按期兑付
2008 年 9 月 10 日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 亿元	2009 年 9 月 10 日	已按期兑付
2009 年 8 月 27 日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6 亿元	2010 年 8 月 27 日	存续期内
2009 年 10 月 28 日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0 亿元	2010 年 10 月 28 日	存续期内

除该等短期融资券外，本公司未发行过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和公司债券。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不超过 20 亿元（不含短期融资券），占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36.05%。

（五）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偿债能力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0.6.30/ 2010 年 1-6 月	2009.12.31/ 2009 年度	2008.12.31/ 2008 年度	2007.12.31/ 2007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38	0.39	0.41	0.59
速动比率（倍）	0.26	0.31	0.34	0.5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5.83	9.42	4.88	6.89
资产负债率（%）	47.31	48.59	53.61	49.30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3,583.68	167,023.74	103,021.18	110,231.55



第五章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本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偿债计划

（一）本公司发展前景

本公司业务涉及节能产品和可再生能源两大产业，是国内节能玻璃和太阳能行业具备突出竞争优势和影响力的大型企业集团。

尽管国内玻璃行业存在市场集中度低，竞争激烈以及呈现周期性波动的特点，但从中长期角度看，玻璃行业景气度与 GDP 增长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长高度相关，呈现较为稳定的向上趋势。国家陆续颁布的产业政策主要导向为淘汰落后工艺技术和产能，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支持大企业集团发展电子平板、太阳能光伏、低辐射镀膜等技术含量高的玻璃产品，以及优质浮法项目，坚决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国家产业调控政策的出台有利于类似于本公司这样具备核心技术和完整产业链，并以高端深加工玻璃和节能玻璃为主要产品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进一步巩固其主导地位并促进其竞争优势的发挥。

在全球化石能源日益短缺、气候变暖的情况下，节能和可再生能源将成为人类和社会发展的必然选择，为此世界各国政府包括中国在内纷纷出台政策大力推动新能源产业的发展。从中长期角度看，太阳能光伏发电作为较为成熟的清洁可再生能源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自 2006 年，公司进入太阳能光伏产业以来，先后完成了太阳能玻璃、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高纯多晶硅材料，以及硅片等项目的建设。宜昌多晶硅项目于 2009 年 10 月进入商业化运营，通过生产工艺的不断改善与优化，目前该项目已经达产，产品技术指标已达到电子二级标准，生产成本在行业中处于较低水平。公司已成功建立起从上游多晶硅到下游电池片组装的完整太阳能产业链。中长期角度，太阳能光伏产业整体仍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太阳能产业链达产后势必成为公司另一盈利贡献点。



因此，未来几年公司仍将保持快速发展，生产能力、资产质量以及盈利水平有望稳步提高。

（二）偿债资金来源

本公司将根据本期公司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本期公司债券偿债的资金来源主要为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银行借款等。

1、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本公司偿付本期公司债券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充裕、稳定。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110,231.55 万元、103,021.18 万元和 167,023.74 万元。2007 年至 2009 年本公司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分别为同期本公司净利润的 194.32%、205.95%和 182.62%，表明本公司实现的利润质量高，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充足，现金支付正常。随着宏观经济和玻璃行业的逐步企稳回升，以及本公司整体技术水平进一步提升，生产规模和整体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将进一步增加。

2、银行借款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重合同，守信用，积极偿还债务，并建立了良好的资信记录。本公司与国内外众多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关系，报告期内未发生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况，因此被多家银行授予较大的授信额度，具有良好的债务融资能力，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获得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总额为 156 亿元人民币。同时，本公司财务制度严谨，管理规范，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贷周转率等指标良好；本公司财务政策稳健，近三年的资产负债率保持在 50% 左右。

因此，本公司的间接融资渠道畅通，资产结构上有较大的融资空间，本公司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

二、本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



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制定了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公司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聘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置偿债专用账户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严格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公司指定公司财务部牵头负责本期公司债券偿付工作，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期公司债券每年的利息偿付日之前和本金兑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专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偿付工作小组组成人员由公司财务管理部等相关部门的人员组成，负责利息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公司保证在每年利息支付前三天确保付息资金进入专门偿债帐户，在本期债券到期前一周确保本金兑付资金进入专门偿债帐户，由该账户进行还本付息。

（四）提高盈利能力，加强资金管理，优化负债结构

公司财务制度严谨，管理规范，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指标良好，公司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公司将继续努力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和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以提高公司资产回报率；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以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从而增强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本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六）其他保障措施

当本公司不能按时支付利息、到期兑付本金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本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三、发行人违约的处罚措施

发行人保证按照本期债券发行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35%。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

投资者认购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本公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公司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一、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发行人偿付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2、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期公司债券。

3、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4、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监督受托管理人涉及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有关行为。

5、债券持有人有权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6、债券持有人有权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做出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该决议对全体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确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的债券持有人）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债券持有人应当遵守《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有关规定。

2、债券持有人应当依其所认购的本期公司债券数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3、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或者《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外，债券持有人不得要求发行人提前偿付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二、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的利益；债券持有人可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的利益。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就发行人提出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公司债券利率；

2、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

3、当发行人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发行人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4、对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5、对决定是否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修改《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达成相关补充协议作出决议；

6、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会议召开的情形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公司债券的本息；

（3）拟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

（4）发行人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



(5) 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6) 单独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 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履行其职责，单独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有权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3) 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 5 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3、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1) 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2) 单独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合并发出召开该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

(3) 发行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为召集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当依法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4) 召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会议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



- ①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规则的规定；
- ②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 ③ 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 ④ 应会议召集人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法律意见。

4、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应至少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以公告的方式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发出。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2)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 (3)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 (4) 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
- (5) 投票代理委托书的送达时间和地点；
- (6)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发出后，除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发生上述情形时，召集人应在原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5 个工作日内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并说明原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不得早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0 日，并不得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3 日。于债权登记日在证券登记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原则上应在发行人住所地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住所地召开。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发行人承担合理的场租费用，若有）。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对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规定如下：



1、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三分之二以上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持有人出席方可召开。若首次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债券张数总额未达到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三分之二以上，则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五日内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开会日期和地点以公告形式再次通知债券持有人。第二次召集的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二分之一以上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持有人出席方可召开。

2、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主持。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 1 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期公司债券张数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主持会议。

3、发行人应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4、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同意，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

5、会议召集人应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名称（或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住所、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联系方式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四）议案、委托及授权事项

1、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2、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由召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决定。

发行人、单独或合并代表 1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 10 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



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4、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若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述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公司债券的张数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的张数。

5、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证券帐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证券帐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6、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委托代理书、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人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证券帐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代理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代理人的姓名；
- （2）是否具有表决权；
- （3）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投票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5）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券受托管理人。



7、召集人和律师应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在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共同对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的资格和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的张数。

上述债券持有人名册由发行人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并无偿提供给召集人。

（五）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正式任命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可通过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决定以后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方式可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张数：

（1）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权的发行人股东；

（2）上述发行人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5、债券持有人会议设监票人两人，负责债券持有人会议计票和监票。会



议主持人应主持推荐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

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监票人、1名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1名发行人代表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6、会议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7、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持人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即时点票。

8、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的张数及占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内容。

9、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1）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名称或姓名；

（2）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以及会议见证律师和监票人的姓名；

（3）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及占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的比例；

（4）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

（5）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6）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7）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0、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记录员签名。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



管，保管期限至本期公司债券期限截止之日起五年期限届满之日结束。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期限届满后，应当根据发行人的要求将上述资料移交发行人。

11、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将上述情况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本期公司债券交易的场所报告。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生效条件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代表本期公司债券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作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与本期公司债券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试点办法》和《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外：

（1）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2）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作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七章 债券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认购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一）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和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 真：0755-82943121
联系人：张蕾

（二）受托管理人的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009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三）公司与受托管理人的利害关系情况

除与发行人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作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之外，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二、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受托管理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试点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本公司同意聘请受托管理人作为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处理本次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务和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受托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和本

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发行人应当依据有关法律规定、《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享有各项权利、承担各项义务。

2、 发行人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支付本次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3、 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4、 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发行人应当根据《证券法》、《试点办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1）就依据相关适用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提交发行人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应提交其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就该等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2）就依据相关适用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进行信息披露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选聘新受托管理人的情况下，发行人应该配合受托管理人及新受托管理人完成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6、 发行人应该指定专人负责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的事务。

7、 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确定的债权登记日之下一个交易日，发行人负责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该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次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并将该名册提供给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并承担相应费用。

8、 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在不违反 A 股及 B 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于每个会计期间结束且发行人年度报告已公布后，尽可能快地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 1 份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并可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与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相关的其他必要的证明文件。



9、 如果发生以下任何事件，发行人应在 15 日内以通讯、传真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方式等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

（1）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将到期的本次公司债券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账户；

（2）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次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3）发行人预计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次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4）发行人发生或者预计将发生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损失；

（5）发行人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进入破产程序或其他涉及债券发行人主体变更的决定；

（6）发行人发生标的金额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仲裁或诉讼；

（7）本次公司债券被暂停或终止上市交易；

（8）发行人订立可能对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

（9）发行人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10）发行人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11）主体发生变更的情况；

（12）发生其他可能导致债券信用评级发生重大变化，对债券按期偿付产生任何影响的事件或者存在相关的市场传言的情形；

（13）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应当及时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的情形。

10、 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支付债券受托管理报酬。

（三）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形式取得本次公司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约束。债券



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形式取得本次公司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之约束。

2、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发行人偿付本次公司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

3、债券持有人有权依照有关法律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公司债券。

4、债券持有人有权依照有关法律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5、债券持有人有权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监督受托管理人涉及债券持有人合法利益的有关行为。

6、债券持有人有权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7、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而作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次公司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确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的债券持有人）都具有法律约束力。

8、债券持有人应当遵守《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

9、债券持有人应当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10、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或者《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发行人提前偿付本次公司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

（四）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和有效管理的义务。

2、对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因依赖发行人的指示而采取的任何作为、不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得到保护且不应对此承担责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合理依赖以任何传真或电子系统传输方式作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地认为是由发行人或发行人的授权代表发出的指示，且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就该等合理依赖依法得到保护。

3、受托管理人有权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获得债券受托管理报酬。



4、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宜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5、如果收到任何债券持有人发给发行人的通知或要求，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收到通知或要求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该通知或要求转发给发行人。

6、债券受托管理人应督促发行人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得知违约事件发生后应根据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以在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公告的方式通知各债券持有人。

8、在违约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有义务勤勉尽责地依法采取一切正当合理的措施，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9、受托管理人应作为本次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勤勉和忠实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及其他相关事务。

10、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发行人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1、受托管理人应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

12、受托管理人应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时与发行人及债券持有人沟通，督促全体债券持有人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3、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不得利用作为受托管理人而获取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不当利益。

14、受托管理人应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5、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受托管理人应该向新受托管理人移交与本次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工作及有关文件档案。

16、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效期内，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在《债券受



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和义务转委托给第三方履行。

17、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之前对发行人所募集资金进行监督，并代表债券持有人监督发行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8、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就本次债券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不得利用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地位而获得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不正当利益。

19、债券受托管理人对与本次债券有关的事务享有知情权，除根据法律、法规及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义务之目的而予以披露的情形外，应对在履行义务中获知的发行人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20、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对本期债券的合法有效性作任何声明；除监督义务外，不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负责；除依据法律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出具的证明文件外，不对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任何声明负责。为避免疑问，因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为本期债券的保荐人，则本款项下的免责声明不影响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本期债券的保荐人应承担的责任。

21、受托管理人应遵守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

（五）受托管理人行使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

1、受托管理人通过日常事务管理、召集和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及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方式履行受托管理职责。

2、受托管理人召集和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条件和程序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进行。

3、受托管理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内容和要求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规定办理。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报酬情况

受托管理人根据本协议和有关法律的规定受托管理本次公司债券事务而应当获得的报酬标准为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与 0.005% 的乘积。由受托管理人在发行人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款项中直接扣除。受托管理人应向发行人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七）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条件和程序

- 1、下列情况发生时，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委托立即终止：
 - （1）受托管理人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义务；
 - （2）受托管理人解散、依法被撤销、破产或者由接管人接管其资产等情形可能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无法正常履行其义务；
 - （3）受托管理人不再具备任职资格；
 - （4）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决议变更受托管理人。
- 2、新任受托管理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 （1）新任受托管理人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 （2）新任受托管理人已经披露与债券发行人的利害关系；
 - （3）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债券持有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 3、发行人或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以提议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前述提议提出之日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更换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且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地聘任后方可生效。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和本协议的规定完成与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有关的全部工作。
- 4、发行人和受托管理人同意：（1）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或解聘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起，原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由新任受托管理人享有和承担；（2）原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行为（如有）由原受托管理人承担和负责，新任受托管理人对原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行为不承担责任。
- 5、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未经发行人书面同意或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受托管理人不得辞去聘任。

（八）协议有效期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效期为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本期公司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和本金兑付完毕之日止。

（九）违约责任



1、 以下事件构成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 本次债券到期未能偿付应付本金，且该种违约持续超过 30 天仍未解除；

(2) 未能偿付本次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种违约持续超过 30 天仍未解除；

(3)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上述（1）到（2）项违约情形除外），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持有本次债券本金总额 25%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种违约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

(4) 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5)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3、 如果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

三、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债券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的内容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出具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和临时报告。受托管理人应该在发行人披露年度报告之日起一个月内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资产状况；

(2)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3)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4) 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5) 本次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6) 发行人有关承诺履行的情况;
- (7) 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向债券持有人通告的其他情况。

(二) 发生下列情形的，受托管理人应当以公告方式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 发行人未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及发行人与登记托管机构的约定将到期的本次公司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划入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账户时，受托管理人应在该情形出现之日起的两个工作日内如实报告债券持有人；

2、 发行人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时，受托管理人应当相关情形出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书面提示发行人，报告债券持有人，并依法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 出现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其他情形。

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受托管理人应将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等持续信息披露文件及时以公告方式告知债券持有人，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公布。



第八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介绍

1、中文名称：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SG HOLDING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CSG

2、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3、股票简称及代码：南玻 A 000012，南玻 B 200012

4、法定代表人：曾南

5、成立时间：1984年9月10日

6、注册资本：2,078,582,560元³

7、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8、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9、邮政编码：518067

10、电话：0755-26860666、26860679

11、传真：0755-26860641、26692755

12、互联网网址：www.csgholding.com

13、经营范围：进行平板玻璃、工程玻璃等节能建筑材料，硅材料、光伏组件等可再生能源产品及精细玻璃、结构陶瓷等新型材料和高科技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涉及生产许可证、环保批文的项目由各子公司另行申报），为各子公司提供经营决策、管理咨询、市场信息、技术支持与岗位培训等方面的相关协调和服务。

³公司目前营业执照上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37,103,124 元（人民币壹拾贰亿叁仟柒佰壹拾万零叁仟壹佰贰拾肆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改制重组和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中国南方玻璃公司，是由香港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筑材料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及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于1984年9月在深圳共同投资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

1991年10月，本公司改组为中国南方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将原公司净资产折为7,123.255万发起人股，同年12月至次年1月向社会发行20,3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16,000,000股外资股（“B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107,532,550元。

1992年2月，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和境内上市外资股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挂牌交易上市。

1992年6月，公司更名为“中国南方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3月，公司更名为“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国务院证券委证委发[1995]16号文、国家计划委员会计外资[1994]1748号文及国家外汇管理局[95]汇资复字第191号文批准，本公司于1995年6月至7月在瑞士资本市场发行4,500万美元B股可转换债券，其中4,400万美元已于1997年12月31日前转为75,411,268股B股，其他的到期后已偿还。

2001年2月，公司更名为“中国南玻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7月，公司更名为“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1993年至2005年期间通过配股、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等方式累计增加股本832,519,306元。

根据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国资委[2006]190号文《关于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本公司于2006年4月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06年5月23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3.55股对价股份，共计57,065,893股企业法人股。自2006年5月24日起，本公司所有国有及境内法人股获得深交所上市流通权。

2007年9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25亿股，本公司股本由1,015,463,124股增加到1,187,963,124股。按有关规定，公司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1,015,463,124元增加到人民币1,187,963,124元。其中，平



安信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获得配售 8,0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采用非公开发售方式向激励对象(均为本公司员工)授予 49,140,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8.58 元/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 1,237,103,124 元。

本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18 日完成了对因未达行权条件而需由本公司回购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共 13,365,000 股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1,223,738,124 元。

201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 9 名已离职的激励对象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程序，回购注销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1,222,695,624 元。

2010 年 4 月 20 日，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7 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2,078,582,560 元。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其控股子公司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1,810,000 股。其中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持有 77,690,000 股，持股比例 3.74%；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为 74,120,000 股，持股比例 3.57%。

公司设立后的股本变更、利润分配、历次融资等情况统计表：

种类	次数	时间（年）
送红股	5 次	1992、1993、1994、1995、1996
公积金转增	2 次	2005、2010
配股	2 次	1992、1997
定向增发	1 次	2007
股权激励	1 次	2008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 次	2009、2010

三、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078,582,560 股，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4,763,013	16.11%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36,000,000	6.54%
3、其他内资持股	197,259,500	9.49%
其中：境内法人股份	157,250,000	7.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009,500	1.92%
4、外资持股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5、高管股份	1,503,513	0.0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43,819,547	83.89%
1、人民币普通股	981,235,555	47.2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62,583,992	36.69%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4、其他	0	0
三、股份总数	2,078,582,56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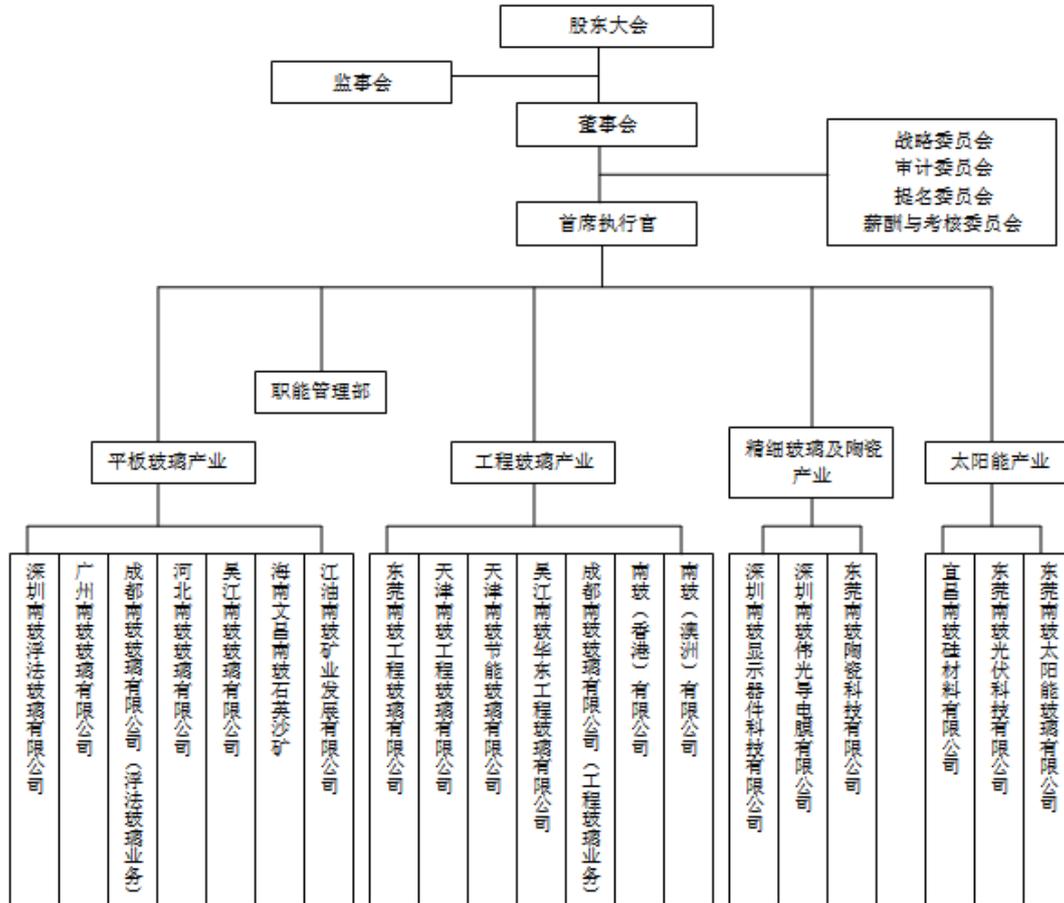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①	平安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136,000,000	6.54%	136,000,000	无
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6,000,000	6.54%	136,000,000	无
③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	77,690,000	3.74%	0	无
④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国有法人	75,167,934	3.62%	0	无
⑤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	74,120,000	3.57%	0	无
⑥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55,107,491	2.65%	0	无
⑦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	24,676,086	1.19%	0	无
⑧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18,302,209	0.88%	0	无
⑨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305,791	0.78%	0	无
⑩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外法人	15,831,080	0.76%	0	无

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权益投资情况

(一) 本公司组织结构图



注：不包括三级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

南玻集团目前已形成平板玻璃、工程玻璃、精细玻璃和太阳能 4 大事业部，并拥有了 10 大生产和原材料基地，分别位于深圳、东莞、广州、成都、天津、河北、吴江、宜昌、文昌和江油。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制的主要子公司共 26 家，详见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发行人持有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1	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70,574	生产销售浮法玻璃产品及玻璃深加工	100%	-
2	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26,000	生产销售浮法玻璃产品	75%	25%
3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24,666	生产销售浮法玻璃产品及玻璃深加工	75%	-



4	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	中国海南	4,000	生产销售石英砂产品	100%	-
5	江油南玻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江油	2,800	生产销售硅砂产品	100%	-
6	河源南玻矿业有限公司	中国河源	1,200	生产销售石英砂产品	-	75%
7	深圳市南玻伟光镀膜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6,912	生产销售镀膜玻璃产品	90%	10%
8	深圳南玻南星玻璃加工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2,310	玻璃深加工	100%	-
9	深圳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3,200	玻璃深加工	100%	-
10	深圳南玻彩釉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1,500	生产销售装饰用玻璃产品	100%	-
11	天津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天津	17,800	玻璃深加工	75%	25%
12	南玻(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8,644	玻璃贸易及投资控股	100%	-
13	南玻(澳洲)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50	玻璃贸易	100%	-
14	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美元 900	生产销售显示器件产品	75%	-
15	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美元 1,780	生产销售导电膜玻璃产品	70%	-
16	深圳新视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2,000	开发生产销售模组	-	72%
17	深圳市南玻结构陶瓷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3,000	生产销售陶瓷制品	100%	-
18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东莞	24,000	玻璃深加工	75%	25%
19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东莞	20,000	生产销售太阳能玻璃产品	75%	25%
20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宜昌	65,248	生产销售高纯度硅材料产品	68.97%	25%
21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吴江	32,000	玻璃深加工	75%	25%
22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天津	12,800	开发生产销售节能特种玻璃	75%	25%
23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东莞	20,000	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75%	25%
24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河北	美元 4,806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浮法玻璃	75%	25%
25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吴江	美元 4,000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浮法玻璃	75%	25%
26	东莞南玻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东莞	5,000	生产销售陶瓷制品	100%	-

(三)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参股公司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发行人持有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1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汕头	9,000	高科技特种玻璃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6.39%	1.94%



2	北京万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143,377.5	房地产开发和销售	0.32%	-
---	--------------	------	-----------	----------	-------	---

除上述两家参股公司外，公司另参股海南珠江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恒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95,000 元和 49,997 元。因两家公司经营不善，本公司已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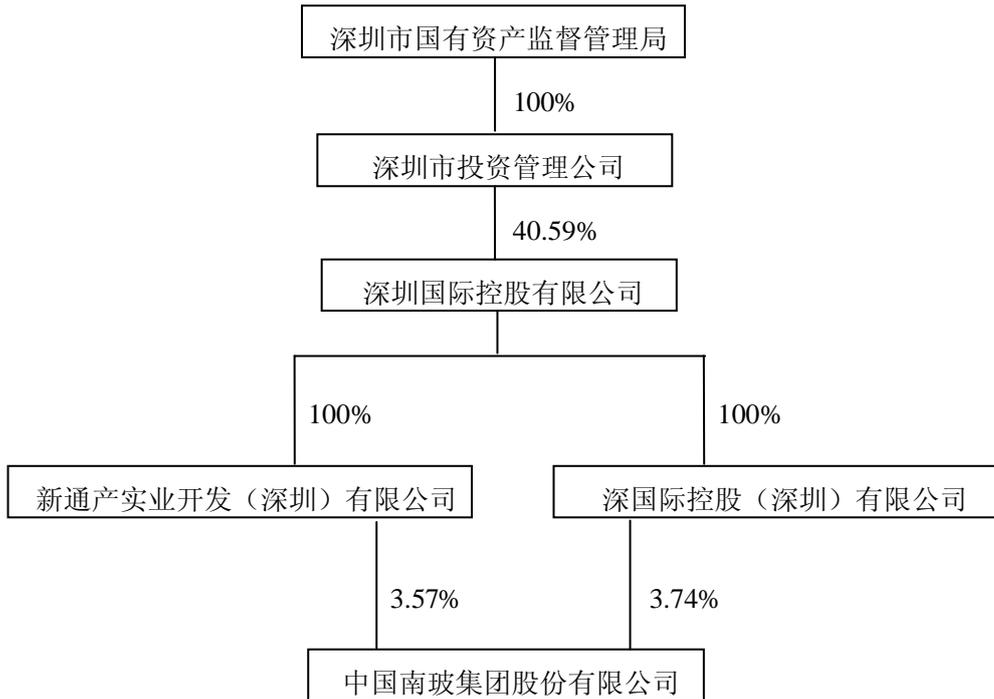
2010 年 7 月 27 日，南玻集团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持有的万通实业全部股份共计 462 万股转让给北京嘉华筑业实业有限公司。

(四) 除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无其他重要影响的关联方。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控制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该公司是一家于 1989 年 11 月在百慕大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主席为郭原。该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联营公司等，主要从事物流基建及配套服务，以及相关资产及项目的投资、经营及管理。由于该公司的发展战略是集中资源专注于发展其主业——物流业及与物流业相关的业务，所以从 2007 年 8 月起该公司开始陆续减持其所持南玻 A 股份。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已降至 7.31%，与本公司产权关系如下：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是深圳市人民政府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由深圳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并由深圳国资委监督管理。根据深国资委[2004]223号文，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合并组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目前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正在进行合并清算。

（二）发行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就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严格分开，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成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供应系统，具有完整的生产系统，有独立的产品销售机构和客户，业务上完全独立于大股东。大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没有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设有专门的人力资源部。公司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到本公司任职以来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从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报酬和担任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商标、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



销售系统。大股东对本公司的投资均为货币资产，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没有出现大股东占用、支配资产或干预公司对该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形。

4、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独立于大股东，有自己独立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大股东及其下属机构没有向本公司及其下属机构下达任何有关本公司经营的计划和指令，也没有以其他任何形式影响本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独立依法纳税。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现有董事9名、监事3名。本公司设有首席执行官1名、副总裁5名、财务总监1名、董事会秘书1名。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限和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2009年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 (万元)	持有股份数(股) (截至2010年6月30日)
曾南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2008/4-2011/4	116.14	5,333,850
陈潮	独立董事	2008/4-2011/4	10	—
王天广	独立董事	2008/4-2011/4	10	—
谢如东	独立董事	2008/4-2011/4	10	—
李景奇	董事	2008/4-2011/4	—	—
严纲纲	董事	2008/4-2011/4	—	—
郭永春	董事	2008/4-2011/4	—	—
张礼庆	董事	2008/4-2011/4	—	—
吴国斌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08/4-2011/4	83.26	2,040,000
杨海	监事会主席	2008/4-2011/4	—	—
张东骏	监事	2008/8-2011/4	—	—
孙静云	监事	2010/4-2011/4	—	—
罗友明	财务总监	2008/4-2011/4	82.76	2,040,000
柯汉奇	副总裁	2009/3-2011/4	85.10	2,040,000
张凡	副总裁	2008/4-2011/4	82.26	2,040,000
丁九如	副总裁	2008/4-2011/4	69.15	1,912,500



卢文辉	副总裁	2009/10-2011/4	65.24	765,000
-----	-----	----------------	-------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它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曾南：历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总裁、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陈潮：历任交通部副处长、交通部副部长秘书、交通部属下中通集团工贸公司副总经理、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主席兼总裁、本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及董事长，现任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天广：历任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副处长、银河证券深圳投行部总经理，现任西南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

谢如东：历任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首席律师、香港孖士打律师行中国法律顾问、中国法律与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金东金融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京泰证券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富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泰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李景奇：历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外汇资金处处长、中国银行深圳沙头角支行行长、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总裁助理、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董事长，现除在公司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任职外，亦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严纲纲：历任深圳市法制局法规处副处长、深圳市均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广东梁与严律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现任广东中圳律师事务所律师。

郭永春：历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经营管理处处长、中国北方工业公司信息部主任、北方展览广告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投资二部总经理，除在公司股东单位的任职外，亦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下属之成都银河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礼庆：历任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产险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平安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寿险财务部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中心副主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在股东单位平安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

吴国斌：历任本公司证券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兼工程玻璃事业部总裁。

杨海：历任交通部第二公路工程局局长助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怡万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现除在公司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任职外，亦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东骏：曾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纪业务部，现任股东单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部总监。

孙静云：曾任广州铁路集团公司羊城铁路总公司佛山车站客运主任、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车站副站长并主持全面工作，现任本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

罗友明：历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助理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柯汉奇：历任本公司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精细玻璃及陶瓷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太阳能事业部总裁。

张凡：历任深圳南玻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浮法玻璃事业部总经理、本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平板玻璃事业部总裁。

丁九如：历任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财务部经理、总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卢文辉：历任深圳南玻汽车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经济师、总裁助理，现任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精细玻璃及陶瓷事业部总裁。

七、本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用途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

进行平板玻璃、工程玻璃等节能建筑材料，硅材料、光伏组件等可再生能源产品及精细玻璃、结构陶瓷等新型材料和高科技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涉及生产许可证、环保批文的项目由各子公司另行申报），为各子公司提供经营决策、管理咨询、市场信息、技术支持与岗位培训等方面的相关协调和服务。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1、主要产品简介

① 平板玻璃：包括多种厚度和颜色的优质浮法玻璃，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达到国际先进技术水平的自主研发产品浮法超白玻璃、蓝灰玻璃和翡翠绿玻等，具有科技领先优势的光伏用透明导电玻璃（Transparent Conductive Oxide，简称 TCO）。

② 工程玻璃：公司是国内最大的节能玻璃供应商，产品包括低辐射镀膜玻璃（亦称 Low-E 玻璃）及其复合中空玻璃、夹层玻璃、钢化玻璃等；Low-E 玻璃产品具体包括单银 Low-E 玻璃、双银 Low-E 玻璃、可弯钢化 Low-E 玻璃和代表国际最先进技术的三银 Low-E 玻璃。

③ 精细玻璃及结构陶瓷产品：主要产品包括电容式多点触摸屏、显示器用彩色滤光片、ITO 导电膜玻璃、ITO 导电薄膜、高科技结构陶瓷制品等。

④ 光伏太阳能产品：公司将在现有业务基础上开发光伏太阳能产品完整的产业链，主要包括太阳能光伏电池片及组件、原材料多晶硅和硅片等。

2、主要产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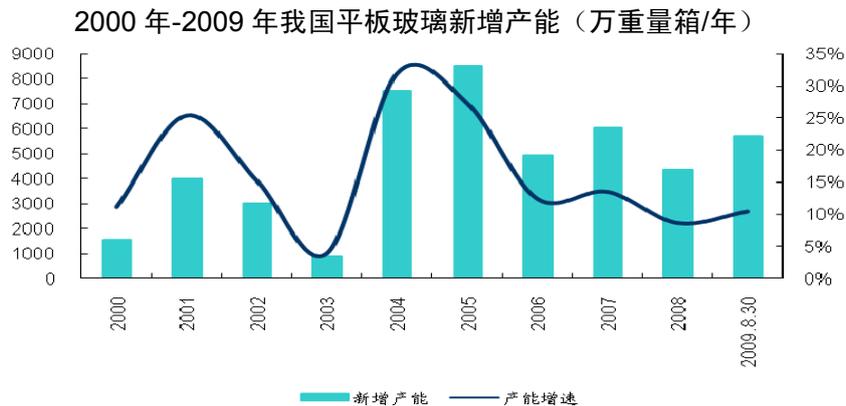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平板玻璃	优质浮法玻璃用于建筑节能玻璃、汽车玻璃的深加工用原片；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用于太阳能电池封装玻璃。透明导电玻璃（TCO）用于太阳能光伏组件和光热组件封装材料。
工程玻璃	主要用于公共建筑和民用住宅节能玻璃
精细玻璃	主要用于电子行业玻璃，应用于 STN-LCD 和 TFT-LCD 领域
光伏太阳能产品	主要用于光伏太阳能电池产品和组件的生产

八、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平板玻璃

平板玻璃按照生产工艺主要分为引上法、平拉法和浮法，其中浮法玻璃制造工艺是目前平板玻璃的主流制造工艺，目前我国浮法玻璃的产能约占平板玻璃总产能的85%。根据平板玻璃的用途不同，平板玻璃还包括特种平板玻璃，具体是指太阳能超白玻璃（超白浮法玻璃、超白压延玻璃）、TFT-LCD基板玻璃和光伏用透明导电玻璃（Transparent Conductive Oxide, 简称TCO）等。

玻璃行业是我国的传统支柱产业。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上生产规模最大的平板玻璃生产国，占全球产能40%，并且玻璃产量已连续19年居全球第一。2009年上半年全国仍有新投产平板玻璃生产线13条，新增产能4,848万重量箱，加上各地30余条在建和拟建浮法玻璃生产线，全部新增生产线建成后我国平板玻璃产能将超过8亿重量箱。



截至2008年底，我国平板玻璃产能6.5亿重量箱，而产量为5.74亿重量箱（其中浮法玻璃产量4.79亿重量箱）⁴，仅有88%的产能得到释放。产能扩张过快使得玻璃行业产能过剩明显，2008年有43条浮法生产线被迫停产，2009年1-7月平板玻璃产量均保持负增长，至2009年8月情况才有所改善，2009年1-8月我国平板玻璃产量达到37,024.27万重量箱，同比增长了0.89%。

平板玻璃累计产量及同比增长情况（单位：万重量箱）

⁴ 数据来源：中国建材信息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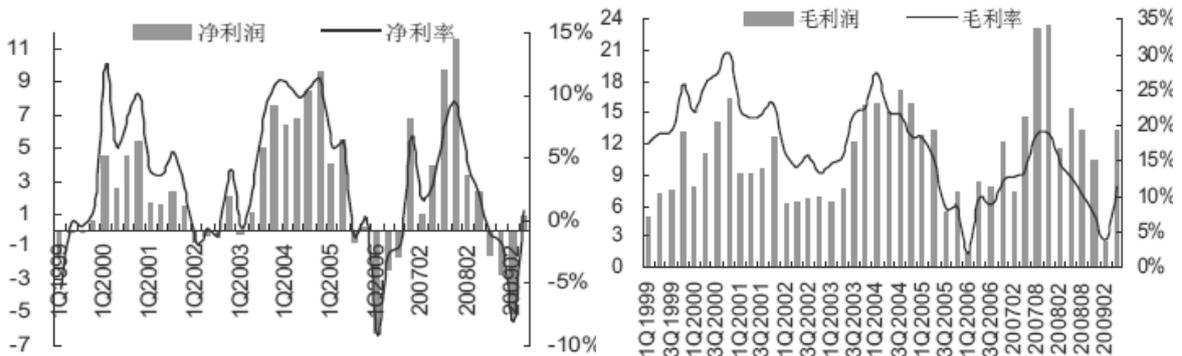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普通平板玻璃行业属于准入门槛较低的周期性行业，伴随“市场需求旺盛——产能扩张——供给过剩——行业洗牌——市场复苏”五个阶段周期性特征明显。从财务指标上看，普通平板玻璃行业的景气周期具体体现在毛利率与净利率的周期性波动，同时价格指数也呈现周期性波动特征。

我国普通平板玻璃行业净利润与净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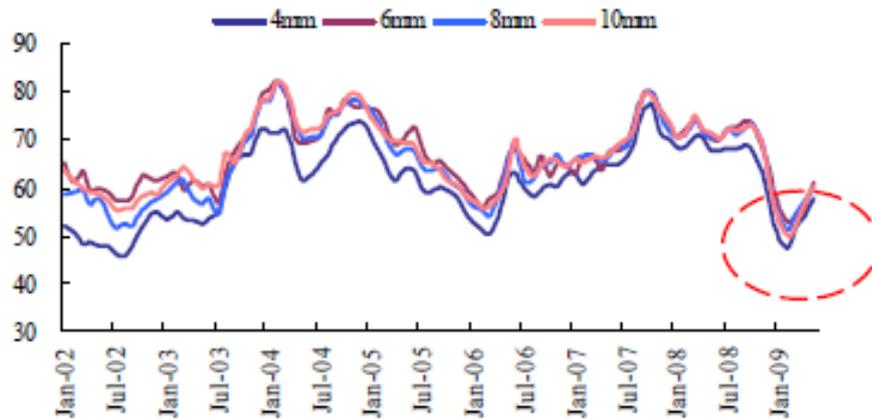
我国普通平板玻璃行业毛利润与毛利率（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CEIC

从行业盈利状况分析，普通平板玻璃的行业景气周期大约为 3~4 年，随着我国宏观经济波动加剧，该景气周期呈缩短的趋势。2009 年 2 月以来，随着经济的逐渐企稳，房地产等行业投资额大幅上涨，平板玻璃行业的景气度开始回升，平板玻璃价格也受益于行业大面积停减产以及市场需求复苏呈现逐月回升的态势；目前，平板玻璃行业处于行业景气度上升周期。

重点玻璃企业主要浮法玻璃品种价格（单位：元/重量箱）



数据来源：中国建材信息网

虽然我国普通平板玻璃产能过剩，但优质浮法玻璃仍存在结构性缺口。2008年，优质浮法玻璃的产量为1.34亿重量箱，占浮法玻璃产量比重仅为29%，一些电子玻璃、高档汽车玻璃等还需要进口。随着我国的消费升级，汽车、制镜及高档建筑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优质浮法玻璃的需求潜力巨大。

国家“十一五规划”目标为淘汰落后产能，提高准入门槛，支持建设玻璃企业集团，行业集中度将逐渐提高，产品品质也将逐步升级。2009年，国务院、发改委等多部委相继发布了多项平板玻璃行业指导意见，有利于改善我国平板玻璃的产业结构，引导行业健康发展。

（二）工程玻璃

我国的玻璃深加工行业起步较晚，但是近年来发展迅速，已经逐步形成了门类较为完善的深加工体系。据中国建材信息网统计，截至2008年底，我国已有玻璃深加工企业4,000余家，中空玻璃产能达到2亿平方米，钢化玻璃和镀膜玻璃产能也分别达到1.8亿平方米和8,000万平方米。

由于现代建筑大面积使用玻璃幕墙，在建筑能耗中，通过玻璃门窗造成的能耗占40%左右，提高玻璃的节能性能，已成为建筑节能的关键所在。发达国家一直非常重视建筑节能的发展，德国、韩国和奥地利的节能玻璃普及率均超过90%，美国节能玻璃的普及率也超过80%。而我国目前节能玻璃的使用率尚不足10%，节能玻璃市场还存在着巨大的潜力。

为了促进建筑节能相关产业的发展，国家相继出台了系列政策和法规：2001



年、2003年和2005年，建设部相继颁布实施《夏热冬冷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夏热冬暖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和《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同时，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如北京、天津等地已开始实行以节能65%为目标的设计标准；于2008年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等重要法规，更加完善、严格的推进建筑节能。

受国家提倡节约型社会，推行新的节能标准和产业政策引导，我国玻璃行业的产品结构将会发生重大改变，新建筑使用及旧建筑更换建筑节能玻璃的市场空间巨大。随着节能意识不断增强，节能玻璃逐渐从一级城市推广到二、三级城市，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民用住宅的普通玻璃将会被中空玻璃替代，而大量的公共建筑上将使用中空镀膜玻璃和Low-E玻璃，建筑节能玻璃市场需求前景广阔。

（三）精细玻璃

ITO导电玻璃和彩色滤光片是制造液晶显示面板(LCD面板)的关键原材料。LCD面板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产品，大尺寸的LCD面板主要应用于便携式电脑和液晶电视机；而中小尺寸的LCD面板则广泛应用于手机、数码相机等个人移动娱乐和通讯终端。近年来LCD行业以每年平均高于30%的增长率迅速成长，其中，中小尺寸LCD面板产业更是在手机市场的带动下发展迅猛。基于劳动力和市场等因素，我国已成为ITO导电玻璃的最大生产国和出口国，产量占全球总产量的50%以上，但国内TN型ITO导电玻璃和中、低档STN型ITO导电玻璃已呈现产能过剩的趋势；而中高档ITO导电玻璃依然处于供不应求的态势，部分产品尚需进口。

彩色滤光片是LCD面板实现彩色化显示的关键原材料，随着彩屏手机的兴起和迅速普及，以及液晶显示器、笔记本电脑和MP4等产品销量的快速增长，彩色面板市场也快速成长起来。

2008年，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消费电子类产品需求下降，LCD面板市场整体供大于求，ITO导电玻璃和彩色滤光片市场需求和价格也随之下降。尤其2009年下半年以来，随着经济逐步回暖以及未来智能手机、3G手机等发展，精细玻璃面临较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四）太阳能光伏产业

太阳能以其来源稳定、能源潜力无限，清洁无污染等其他能源无可比拟的优势，被定位为未来重要替代能源，为实现能源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世界各国均将太阳能光伏发电作为新能源发展的重点，最近五年，世界光伏电池及组件的年均增长率达到了43%⁵。

1、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发展现状

2008年，世界光伏电池年产量达6400MW，较2007年的4000MW增长2400MW，增幅高达60%。截至2008年年底，世界光伏电池累计安装容量已达18700MW。2008年世界光伏电池产量的排名为：中国2000MW，居第一位；欧洲1650MW，居第二位；日本1200MW，居第三位；美国700MW，居第四位。中国已超过了欧洲、日本和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电池生产地⁶。

2007年全球太阳能新装机容量达2826MW⁷，其中德国约占47%，西班牙约占23%，日本约占8%，美国约占8%。2008年全球太阳能新装机容量达到了5500MW以上，其中，按地区排名西班牙名列首位，约占2008年新增安装量的一半，德国第二。虽然近年来全球太阳能光伏产业发展迅速，但全球光伏产业的终端市场主要集中在欧洲的西班牙、德国等地，给产业的发展带来了很大的制约。但同时，意大利、捷克、美国和中国等新兴市场的快速崛起将弥补传统市场增速减缓带来的行业增长压力。

2、我国的太阳能光伏市场发展前景良好

影响光伏发电进入大规模商业化应用的主要障碍，是光伏电池和组件的生产成本和销售价格过高。在技术进步和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的推动和引领下，晶体硅光伏电池组件的生产成本逐年下降，国内外许多机构普遍认为，光伏发电的电价在2015年左右完全有可能达到与火力发电电价相当的水平。

2008年，我国光伏系统安装量为40MW，仅占全球总安装量的0.73%，市场培育严重落后于行业发展。2009年3月23日，我国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⁵资料来源：中国建设报《我国光伏产业发展现状与展望》

⁶资料来源：中国建设报《我国光伏产业发展现状与展望》

⁷资料来源：《2009-2012年中国太阳能光伏发电产业投资分析及前景预测报告》



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并出台了《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决定有条件地对部分光伏建筑进行每瓦最多20元人民币的补贴，加之2010年将出台的《新兴能源产业发展规划》，我国政府对于太阳能光伏行业的扶持力度不断加大，我国的太阳能光伏市场发展前景良好。

九、公司的行业地位分析

南玻集团目前已形成节能玻璃和太阳能光伏两大产业链，分别是石英砂-平板玻璃原片-玻璃深加工的玻璃产业链；多晶硅生产-硅片-电池片-电池组件的太阳能产业链。公司目前拥有10个生产和原材料基地。其中节能玻璃产业已基本完成全国布局。

（一）平板玻璃

公司的平板玻璃已形成5大生产基地，分布在成都、广州、深圳、河北和东莞。2009年7月世界首条以天然气为燃料的千吨级浮法玻璃生产线在成都基地点火成功，进一步扩大了公司的产能规模。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共拥有浮法生产线9条、超白压延玻璃生产线2条，形成浮法玻璃220万吨的年产能、超白压延玻璃1225万平方米的年产能。

公司能够生产1.1~25mm多种厚度和颜色的优质浮法玻璃，产品被广泛应用于高档建筑、装潢装饰及家私、制镜、汽车风档、扫描仪、复印机等用途方面的玻璃的深加工和基片。其中，以独特工艺生产的19mm超厚浮法玻璃获国家专利；供扫描仪和复印机使用的3mm玻璃为一些国外知名厂商指定采购。公司生产的浮法玻璃各项指标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具有高白度和高透光率的独特优势，自主研发的浮法超白玻璃、蓝灰玻璃和翡翠绿玻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附加值产品。公司在东莞绿色能源产业园内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项目投产以来，通过持续工艺改进，成功生产出主要生产技术经济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高品质太阳能玻璃，成为中国太阳能玻璃最大供应商。公司首条年产46万平米太阳能薄膜电池用TCO导电玻璃生产线已于2010年1季度正式量产，这使南玻集团率先成为国内唯一具备薄膜光伏电池用TCO导电玻璃量产能力的企业，并成功打破了少数日美生产厂商在该领域的长期垄断。公司坚持以差异化产品结构保持竞争



优势和价格水平，盈利水平始终保持行业领先。

（二）工程玻璃

公司的工程玻璃已初步完成全国性生产布局，形成天津、吴江、东莞和成都4大生产基地。随着产品的不断创新和产能的持续扩大，公司一直是国内最大的节能玻璃供应商，是国内节能玻璃行业的龙头企业。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共拥有34条中空玻璃生产线和10条镀膜玻璃生产线，形成LOW-E中空玻璃复合年产能1,200万平方米。

（三）精细玻璃

公司是全球低电阻导电膜玻璃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产品质量和销售额在国内处于领先。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拥有9条ITO玻璃生产线，7条彩色滤光片生产线，年产能为1,200万片ITO玻璃和108万片彩色滤光片。

（四）太阳能产业

公司已成功建立起从上游多晶硅到下游电池片组装的完整太阳能产业链。公司宜昌的高纯多晶硅材料项目，项目一期目标为年产1,500吨高纯多晶硅，该项目全闭环生产，环保性能高，该项目被湖北省列为“十一五”规划中的三个重点项目之一。宜昌多晶硅项目于2009年10月进入商业化运营，通过生产工艺的不断改善与优化，目前该项目已经达产，产品技术指标已达到电子二级标准，生产成本在行业中处于较低水平。截至2010年6月30日，各生产环节产能具体如下：

公司太阳能产业各生产环节产能

项目	产能
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	1225万平方米
多晶硅	1500吨
太阳能级电池硅片加工	60MW投产，100MW在建
TCO导电玻璃	3450吨/年
太阳能光伏电池	50MW投产，50MW在建

十、公司所在行业主要竞争状况

整个行业竞争情况来看，中国玻璃行业较为分散，行业集中度低。2005年



玻璃行业前 10 大生产企业市场份额首次超过 50%。目前国家从行业准入和能耗标准方面陆续出台调控政策，宏观调控力度不断加大，同时国家发改委已提出淘汰 3,000 万重量箱“小玻璃”的具体目标，并量化分解到各地区，随着行业集中度和景气度的提高，玻璃行业有望走向良性竞争。

（一）玻璃行业其他主要上市公司分析

从玻璃行业其他主要上市公司包括福耀玻璃、耀皮玻璃、洛阳玻璃、金晶科技和信义玻璃等。

1、福耀玻璃主要生产汽车玻璃，浮法玻璃主要为自用，目前是国内最具规模、技术水平最高、出口量最大的汽车玻璃生产供应商，目前占据了国内约 60% 的汽车玻璃市场份额，在世界上排名第四。

2、耀皮玻璃以浮法和工程玻璃为主，被评为“上海名牌产品”，但其业务和规模与南玻集团有一定差距。

3、在国内 A 股、香港 H 股上市的洛阳玻璃主要生产浮法玻璃，是目前国内少数能生产 1.8mm 以下超薄玻璃的生产厂家。

4、金晶科技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在超白玻璃领域具有较大的市场份额。

5、信义玻璃虽然规模不及前述几家上市公司，但其拥有产品结构完整、品种齐全的浮法玻璃生产和玻璃深加工生产线，近年来发展势头迅猛，未来可能成为南玻集团强劲的对手。

玻璃行业主要上市公司2010年3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	销售毛利率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资产负债率
福耀玻璃	948,922.39	175,258.49	41,653.93	43.87%	9.07%	52.98%
金晶科技	606,970.81	68,470.04	6,038.99	19.74%	2.51%	58.90%
耀皮玻璃	598,374.28	54,950.80	3,251.94	21.88%	1.78%	61.29%
南玻集团	1,124,295.01	155,678.32	33,271.46	36.22%	5.47%	47.01%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二）南玻集团优势分析

1、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工程及建筑玻璃供应商，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公司在镀膜技术上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其生产的 LOW-E 玻璃国内高端市场占有率在 55% 以上。公司工程建筑玻璃通过了英国 AOQC 和澳洲 QAS 机构认证，产品质量同时满足美国、英国及澳大利亚国家标准。

平板玻璃方面，虽然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激烈，但公司凭借着较强的技术实力，坚持走差异化高端产品路线，目前公司能够生产 1.1~25mm 多种厚度和颜色的优质浮法玻璃，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浮法超白玻璃、蓝灰玻璃、翡翠绿玻等高附加值产品，在行业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公司的工程玻璃已初步完成全国性生产布局，形成天津、吴江、东莞和成都 4 大生产基地。随着产品的不断创新和产能的持续扩大，公司一直是国内最大的节能玻璃供应商，是国内节能玻璃行业的龙头企业。

总体来看，公司作为国内玻璃生产龙头企业之一，凭借产品质量及技术实力、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建筑玻璃行业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在高端浮法玻璃领域竞争力较强。

2、技术实力

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拥有高档浮法玻璃工艺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公司首条年产 46 万平米太阳能薄膜电池用 TCO 导电玻璃生产线于 2010 年 1 季度正式量产，这使得南玻集团率先成为国内唯一具备薄膜光伏电池用 TCO 导电玻璃量产能力的企业，并成功打破了少数日美生产厂商在该领域的长期垄断。南玻集团也是国内首家生产节能玻璃的企业，目前也是国内最大的节能玻璃供应商，其中，公司生产的三银 Low-E 玻璃已达到国际先进技术水平。公司在生产线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对新技术的吸收、技术改造以及项目管理的能力很强，这一方面使公司在平板玻璃、工程玻璃等传统业务的新产能扩建中能够大幅降低单线投资成本，另一方面也降低了公司新进入产业的建设风险。

总体来看，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线建设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能够为节约生产成本、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打下良好的基础。

3、产业布局



公司已形成石英砂矿-平板玻璃-工程玻璃等玻璃深加工的完整产业链，完成了工程玻璃在全国华东（吴江）、华南（东莞）、西南（成都）、华北（天津）的产业布局，并相应于吴江（在建）、广州、深圳、成都、河北廊坊配套兴建了平板玻璃生产基地，保障工程玻璃原片的供给，也增强了平板玻璃抵御行业波动风险的能力，同时因原料采购便利和靠近销售市场而节约运输费用等成本，增强成本竞争优势。

太阳能方面，公司已经初步构建了从多晶硅-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产业链，同时加上现有的用作太阳能封装面板的超白压延玻璃，能够实现上下游产业的贯通，增强成本竞争优势。同时，闭环生产技术使得公司能够满足越发严格的环保要求，实现可持续发展。

十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经营情况

公司业务已形成了共同发展、优势互补的发展格局，公司凭借差异化竞争和稳健经营实现了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并获得了良好的收益。近 3 年公司业务收入即毛利情况具体如下：

1、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平板玻璃	158,910.27	46.86%	255,291.25	48.60%	188,334.10	44.44%	191,879.19	46.08%
工程玻璃	95,138.03	28.05%	190,992.87	36.36%	155,962.50	36.80%	132,868.07	31.91%
精细玻璃及陶瓷	24,725.72	7.29%	44,932.29	8.55%	54,950.30	12.97%	58,130.41	13.96%
太阳能产业	86,996.37	25.65%	68,869.91	13.11%	45,840.13	10.82%	16,898.93	4.06%
其它	354.91	0.10%	1,288.79	0.25%	782.25	0.18%	39,522.92	9.49%
分部间抵消	-26,995.51	-7.96%	-36,080.95	-6.87%	-22,077.15	-5.21%	-22,913.54	-5.50%
合计	339,129.79	100%	525,294.16	100%	423,792.13	100%	416,385.98	100%

注：由于公司太阳能玻璃业务由平板玻璃分部划分到太阳能分部，以前年度相关数据已重新分类



2、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平板玻璃	59,689.56	50.07%	82,097.37	44.71%	31,790.55	25.00%	54,861.06	43.11%
工程玻璃	28,104.18	23.58%	64,029.41	34.87%	50,557.73	39.76%	34,590.89	27.19%
精细玻璃及陶瓷	6,831.28	5.73%	12,999.38	7.08%	23,814.91	18.73%	25,450.31	20.00%
太阳能产业	24,531.04	20.58%	24,335.34	13.25%	21,110.93	16.60%	6,332.53	4.98%
其他	46.31	0.04%	835.30	0.45%	-113.03	-0.09%	6,286.72	4.94%
其中：分部间抵消	0		-675.49	-0.37%	-	0.00%	-281.53	-0.22%
合计	119,202.37	100.00%	183,621.31	100.00%	127,161.09	100.00%	127,239.98	100.00%

注：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二) 公司及各事业部经营状况

经过二十六年的发展，南玻集团已形成了节能玻璃和太阳能光伏两大优势产业链。公司作为国内玻璃生产龙头企业之一，凭借产品质量及技术实力、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节能玻璃行业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近三年来，南玻集团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能不断提升，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规模已达到110.50亿元。同时，公司各类业务均保持持续稳定的发展态势，公司2009年实现营业收入52.79亿元，同比增长23.53%；实现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8.32亿元，同比增长98.04%。

1、平板玻璃事业部

2009年平板玻璃行业经历了一季度行业低谷后，在国内房地产业复苏的带动下，市场状况逐渐好转。由于2008年全行业大面积亏损使得2009年新增产能受到一定程度的抑制，2009年的市场供求关系得到了较大改善。平板玻璃事业部在不断强化内部管理的同时，围绕着节能玻璃积极完善产业布局。2008年开工建设的河北南玻两条浮法线、成都南玻千吨浮法线2009年盈利良好；同时，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浮法超白玻璃、蓝灰玻璃、翡翠绿玻等高附加值产品的推出，提升公司平板玻璃的核心竞争力。归于平板玻璃事业部的主要控股子公司2009年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100%，注册资本26,000万元。



公司主要从事高档优质浮法玻璃和特种玻璃的生产和经营，年产能 40 万余吨。于 2008 年成功推出了水晶灰、翡翠绿等高附加值差异化产品，有效避免了白玻市场的同质化无序竞争。公司 2009 年末总资产为 9.34 亿元，2009 年实现营业收入 6.82 亿元，净利润 9,622 万元。

(2) 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100%，注册资本 70,574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开发和生产经营高档优质浮法玻璃，年产能 30 余万吨。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浮法超白玻璃品质达国际先进水平。公司 2009 年末总资产为 12.29 亿元，2009 年实现营业收入 5.50 亿元、亏损 2,868 万元（因报废固定资产导致亏损）。

(3)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75%，注册资本 24,666 万元。其浮法玻璃业务主要生产销售高档优质浮法玻璃、特种玻璃，年产能 80 余万吨。成都南玻公司 1,000T/D 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主要生产 5-12mm 高档浮法玻璃原片。2009 年末浮法玻璃业务资产总额为 11.67 亿元，2009 年浮法玻璃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92 亿元、净利润 2.58 亿元。

(4)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100%，注册资本美元 4,806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高档优质浮法玻璃和特种玻璃的生产和经营，年产能 49 万吨。公司 2009 年末总资产为 8.27 亿元，2009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6 亿元、净利润 1.12 亿元。

(5) 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本公司控股 100%，注册资本 4,000 万元，生产销售石英砂产品。2009 年末资产总额 6,192 万元。

(6) 江油南玻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100%，注册资本 2,800 万元，生产销售石英砂产品。2009 年末资产总额 3,149 万元。

(7) 河源南玻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75%，注册资本 1,200 万元，生产销售石英砂产品。2009 年末资产总额 2,262 万元。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平板玻璃经营状况表

单位：万元

时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收入占比	毛利润占比
2010 年 1-6 月	158,910.27	99,220.71	59,689.56	46.86%	50.07%
2009 年	255,291.25	173,193.88	82,097.37	48.60%	44.71%
2008 年	188,334.10	156,543.55	31,790.55	44.44%	25.00%



2007年	191,879.19	137,018.13	54,861.06	46.08%	43.11%
-------	------------	------------	-----------	--------	--------

2、工程玻璃事业部

近三年，工程玻璃事业部充分利用公司节能玻璃在技术、规模、品牌等方面的优势，一方面充分利用产业布局及规模优势加大市场的开拓力度；另一方面也通过优化流程进一步提升成本优势，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同时，为顺应节能环保、低碳经济的经济发展趋势，工程玻璃事业部还积极布局民用节能玻璃市场，扩充民用节能玻璃的产能。归属工程玻璃事业部的控股子公司2009年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100%，注册资本24,000万元。公司主要生产环保节能型的低辐射镀膜玻璃及其复合加工的系列产品，每年可生产中空镀膜复合产品240万平方米。公司2009年末资产总额为9.85亿元。公司（含深圳地区工程玻璃厂）2009年实现营业收入6.86亿元、净利润1.42亿元。

(2) 天津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100%，注册资本17,800万元。公司主要生产环保节能型的低辐射镀膜玻璃及其复合加工的系列产品，每年可生产中空镀膜复合产品240万平方米。公司2009年末资产总额为4.85亿元，2009年实现营业收入4.37亿元、净利润2,831万元。

(3)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100%，注册资本12,800万元。公司主要生产环保节能型的低辐射镀膜玻璃及其复合加工的系列产品，每年可生产中空镀膜复合产品240万平方米。公司2009年末资产总额为5.45亿元，2009年实现营业收入3.50亿元、净利润6,722万元。

(4)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100%，注册资本32,000万元。公司主要生产环保节能型的低辐射镀膜玻璃及其复合加工的系列产品，每年可生产中空镀膜复合产品120万平方米。公司2009年末资产总额为6.45亿元，2009年实现营业收入4.41亿元、净利润1亿元。

(5)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75%，注册资本24,666万元。其玻璃深加工业务主要为生产环保节能型的低辐射镀膜玻璃及其复合加工的系列产品，目前每年可生产中空镀膜复合产品120万平方米。2009年末玻璃深加



工业资产总额为 3.72 亿元，2009 年玻璃深加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 亿元、净利润 4,315 万元。

(6) 南玻（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100%，注册资本港币 8,644 万元，主营玻璃贸易及投资控股。2009 年末资产总额 7.53 亿元，200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7 亿元。

(7) 南玻（澳洲）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100%，注册资本澳元 50 万元，主营玻璃贸易。2009 年末资产总额 1,902 万元，2009 年实现营业收入 6,324 万元。

公司工程玻璃事业部近三年及一期度经营状况表

单位：万元

时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收入占比	毛利润占比
2010 年 1-6 月	95,138.03	67,033.85	28,104.18	28.05%	23.58%
2009 年	190,992.87	126,963.46	64,029.41	36.36%	34.87%
2008 年	155,962.50	105,404.77	50,557.73	36.80%	39.76%
2007 年	132,868.07	98,277.18	34,590.89	31.91%	27.19%

3、精细玻璃及陶瓷事业部

精细玻璃及陶瓷事业部利用国内 3G 市场的发展机遇，及时调整销售策略，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同时不断提升精益化管理，使得产能利用率及盈利能力逐步得到恢复。归属精细玻璃及陶瓷事业部的控股子公司 2009 年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75%，注册资本美元 90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导电膜玻璃的生产和经营，年产能为 1,200 万片。公司 2009 年末资产总额为 3.52 亿元，200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5 亿元、净利润 4,245 万元。

(2) 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70%，注册资本美元 1,78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彩色滤光片的生产和经营，月产能为 9 万片。公司 2009 年末资产总额为 6.16 亿元，200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9 亿元。

(3) 东莞南玻陶瓷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100%，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生产销售高科技结构陶瓷制品。公司 2009 年末资产总额为 1.15 亿元。

(4) 深圳新视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 72%，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主要开发生产销售 Cover Glass，屏蔽玻璃和制品。公司 2009 年末资产总额为 2,001



万元。

精细玻璃及陶瓷事业部近三年及一期经营状况表

单位：万元

时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收入占比	毛利润占比
2010年1-6月	24,725.72	17,894.44	6,831.28	7.29%	5.73%
2009年	44,932.29	31,932.91	12,999.38	8.55%	7.08%
2008年	54,950.30	31,135.39	23,814.91	12.97%	18.73%
2007年	58,130.41	32,680.10	25,450.31	13.96%	20.00%

4、太阳能事业部

公司已成功构建了从多晶硅-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产业链，同时加上用作多晶硅太阳能封装面板的超白压延玻璃及用于薄膜电池的光伏太阳能玻璃，能够实现上下游产业的贯通，增强成本竞争优势。宜昌多晶硅项目于2009年10月进入商业化运营，通过生产工艺的不断改善与优化，目前该项目已经达产，产品技术指标已达到电子二级标准，生产成本在行业中处于较低水平。中长期角度，太阳能光伏产业整体仍具备良好发展前景，公司太阳能产业链达产后势必成为公司另一盈利贡献点。归属太阳能事业部的控股子公司2009年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东莞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100%，注册资本20,000万元，生产销售太阳能玻璃产品，年产能12万吨。公司2009年末资产总额为7.99亿元，2009年实现营业收入5.52亿元、净利润1.16亿元。

(2)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93.97%，注册资本65,248万元。公司主要生产销售高纯度多晶硅材料等产品，年产能1500吨。公司2009年末资产总额为15.39亿，2009年实现营业收入7,321万元、亏损1,251万元。

(3)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100%，注册资本2亿元。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年产能50MW。公司2009年末资产总额为2.68亿元，2009年实现营业收入6,404万元、亏损1,459万元。

太阳能事业部近两年及一期经营状况表

单位：万元

时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收入占比	毛利润占比
2010年1-6月	86,996.37	62,465.33	24,531.04	25.65%	20.58%
2009年	68,869.91	44,534.57	24,335.34	13.11%	13.25%



2008 年	45,840.13	24,729.20	21,110.93	10.82%	16.60%
2007 年	16,898.93	10,566.40	6,332.53	4.06%	4.98%



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

投资者应通过查阅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详细了解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新会计准则”）。

本募集说明书中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财务信息取自本公司经审计的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财务报告中数据，2010 年半年度财务信息取自本公司未经审计的半年度报告。

一、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财务报告经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8）第 1002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9）第 1003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0）第 1003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374.37	65,355.53	103,377.99	127,819.42
应收票据	22,434.64	24,708.34	11,604.25	8,416.48
应收账款	32,185.37	28,791.29	23,657.67	31,371.16



预付款项	8,400.89	10,101.95	5,294.07	2,538.31
其他应收款	3,717.98	1,537.72	3,496.50	10,718.77
存货	46,299.75	37,129.62	32,570.14	32,513.96
其他流动资产	-	1,75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154,413.01	169,374.45	180,000.62	213,378.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52.86	1,293.01	4,362.64
长期股权投资	2,720.00	2,720.00	2,720.00	420.00
固定资产	791,679.62	805,482.09	554,340.09	517,869.85
在建工程	108,119.09	63,198.38	262,009.36	79,187.76
无形资产	38,401.52	39,204.01	30,794.83	29,391.92
开发支出	819.23	-	-	-
商誉	1,840.44	1,840.44	303.99	303.99
长期待摊费用	78.37	16.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74.45	8,746.54	6,144.20	383.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0,632.73	921,960.56	857,605.49	631,920.09
资产总计	1,105,045.73	1,091,335.00	1,037,606.11	845,298.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2,396.10	248,115.27	279,706.36	201,462.13
应付票据	33,171.59	29,812.08	28,967.37	28,455.57
应付账款	84,764.54	98,871.09	74,343.29	61,642.19
预收款项	11,863.96	15,208.55	9,496.50	7,169.85
应付职工薪酬	6,473.34	11,881.01	4,000.52	4,633.52
应交税费	5,757.70	7,203.50	5,600.02	5,743.88
应付利息	4,019.25	1,488.04	2,096.29	537.73
应付股利	941.66	68.76	321.22	319.41
其他应付款	10,866.18	11,786.68	22,883.95	14,752.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56.35	6,369.41	8,396.88	33,162.41
其它流动负债	209.41	631.05	1,091.42	2,020.83
流动负债合计	411,120.07	431,435.43	436,903.81	359,899.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4,026.02	90,830.99	114,212.83	51,416.14
专项应付款	35.00	127.50	21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7.44	1,033.33	477.76	755.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6,577.12	6,800.45	4,500.00	4,665.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695.59	98,792.27	119,400.59	56,837.17
负债合计	522,815.66	530,227.70	556,304.39	416,736.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7,858.26	122,373.81	123,710.31	118,796.31
资本公积	129,605.33	212,761.39	206,776.19	180,228.05
减：库存股	-193.80	-149.25	-1,295.25	-
盈余公积	43,705.46	43,705.46	39,104.04	35,917.69
未分配利润	173,491.70	152,690.89	86,335.25	65,333.06
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	361.33	170.02	-169.89	426.30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554,828.28	531,552.32	454,460.65	400,701.41
少数股东权益	27,401.80	29,554.99	26,841.06	27,859.98
所有者权益合 计	582,230.08	561,107.30	481,301.71	428,561.39
负债和所有者 权益合计	1,105,045.73	1,091,335.00	1,037,606.11	845,298.19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0,506.80	527,910.01	427,337.59	418,796.26
减：营业成本	-220,596.36	-343,557.47	-299,446.84	-290,957.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5.46	-513.14	-515.35	-1,182.39
销售费用	-12,456.46	-24,221.17	-22,018.12	-25,127.68
管理费用	-22,059.25	-41,996.44	-33,244.62	-29,201.91
财务费用	-5,747.62	-10,554.64	-7,793.57	-6,491.81
资产减值损失	-109.66	-1,696.13	-22,124.22	-4,330.23
加：投资收益	905.50	1,908.07	4,355.75	2,793.42
二、营业利润	80,197.50	107,279.11	46,550.61	64,298.35
加：营业外收入	3,004.83	3,191.44	4,543.90	1,387.96
减：营业外支出	-274.46	-11,564.06	-890.96	-2,239.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55.38	-11,050.37	-456.92	-1,954.62
三、利润总额	82,927.87	98,906.48	50,203.55	63,446.71
减：所得税费用	-12,760.01	-7,445.53	-180.36	-6,721.21
四、净利润	70,167.86	91,460.95	50,023.18	56,725.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 利润	63,595.16	83,194.44	42,007.98	43,148.48
少数股东损益	6,572.70	8,266.51	8,015.20	13,577.02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31	0.68	0.35	0.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	0.31	0.68	0.35	0.4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3,718.12	515,073.26	426,606.66	395,896.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9.39	2,846.66	821.98	986.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5.30	5,896.45	5,013.01	3,43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632.81	523,816.36	432,441.65	400,317.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392.14	-242,565.85	-234,139.52	-205,494.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243.83	-44,651.16	-36,280.09	-35,335.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657.60	-50,392.09	-38,347.32	-30,508.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55.56	-19,183.52	-20,653.54	-18,74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049.13	-356,792.62	-329,420.47	-290,08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83.68	167,023.74	103,021.18	110,23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0.12	2,026.49	22,361.44	13,996.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2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2.85	397.05	318.89	134.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38.65	1,518.69	8,388.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2.96	19,816.43	24,199.01	22,519.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690.44	-116,659.25	-268,356.55	-142,541.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	-10,814.21	-12,877.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84.56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40	-	-1,346.86	-1,115.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42.84	-120,393.80	-280,517.62	-156,53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59.88	-100,577.38	-256,318.61	-134,015.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	44,018.12	138,6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	1,856.00	1,45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043.11	448,898.87	712,135.70	436,749.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46	61,51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49.57	510,658.87	756,153.82	575,405.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280.31	-505,944.36	-585,877.86	-407,302.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613.56	-35,865.88	-40,790.02	-65,297.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028.69	-6,441.70	-5,408.81	-5,761.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0.00	-11,467.17	-61,510.00	-3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13.87	-553,277.41	-688,177.88	-472,920.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64.31	-42,618.54	67,975.95	102,484.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91	241.63	-1,146.81	-786.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88.42	24,069.45	-86,468.29	77,913.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61.82	39,492.36	125,960.66	48,046.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73.40	63,561.82	39,492.36	125,960.66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10.96	37,055.85	78,324.25	60,707.70
预付款项	34.00	30.00	325.79	357.13
应收股利	45,228.41	-	12,045.07	11,985.98
其他应收款	197,648.75	207,437.39	77,703.85	79,551.86
流动资产合计	252,222.12	244,523.24	168,398.96	152,602.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52.86	1,293.01	4,362.64
长期应收款	55,959.47	57,125.04	114,304.12	61,648.49
长期股权投资	324,363.98	303,778.99	279,100.96	230,032.57
固定资产	1,751.93	1,883.18	1,926.56	2,100.86
无形资产	553.39	576.69	184.1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628.75	364,116.76	396,808.83	298,144.56



资产总计	634,850.87	608,640.00	565,207.79	450,747.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1,341.07	171,446.24	160,358.07	106,719.94
应付职工薪酬	1,603.17	4,939.32	271.00	882.67
应交税费	65.91	122.61	7.81	43.99
应付利息	479.43	184.95	475.46	42.34
应付股利	68.76	68.76	321.22	319.41
其他应付款	13,226.00	11,263.78	23,011.72	8,749.24
其它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86,784.34	188,025.66	184,445.28	116,757.60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464.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464.32
负债合计	186,784.34	188,025.66	184,445.28	117,221.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7,858.26	122,373.81	123,710.31	118,796.31
资本公积	134,060.26	217,040.61	210,775.15	181,200.74
减: 库存股	-193.80	-149.25	-1,295.25	-
盈余公积	43,705.46	43,705.46	39,104.04	35,917.69
未分配利润	62,636.36	37,643.71	8,468.27	-2,389.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066.53	420,614.34	380,762.52	333,525.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34,850.87	608,640.00	565,207.79	450,747.2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	7.80	7.20	7.20
减: 营业成本	-	-0.40	-0.37	-0.37
管理费用	-2,925.92	-6,238.78	-3,630.23	-2,446.13
财务费用	109.84	2,478.29	-627.10	91.87
资产减值损失	-	-	-	-1,372.00
加: 投资收益	70,582.82	49,737.47	35,897.17	33,770.77
二、营业利润	67,766.74	45,984.38	31,646.67	30,051.34
加: 营业外收入	22.00	350.26	218.99	25.00
减: 营业外支出	-1.74	-320.40	-2.15	-6.8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49	-0.40	-	-
三、利润总额	67,787.00	46,014.24	31,863.50	30,069.45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四、净利润	67,787.00	46,014.24	31,863.50	30,069.45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45	143.88	2,573.66	1,09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45	143.88	2,573.66	1,090.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08.44	-2,676.23	-4,396.87	-1,750.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89	-33.25	-59.45	-31.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73	-1,001.76	-2,606.58	-4,81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4.05	-3,711.24	-7,062.90	-6,60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8.60	-3,567.36	-4,489.24	-5,51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0.12	2,026.82	30,939.00	6,524.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448.91	59,348.41	23,062.58	26,654.7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76.79	2,865.73	829.00	73,762.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665.81	64,240.96	54,830.58	106,94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5	-371.02	-399.47	-304.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12.60	-19,722.00	-52,892.90	-58,310.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5,946.34	-	-87,71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97.05	-86,039.36	-53,292.38	-146,326.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68.76	-21,798.41	1,538.20	-39,38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2,162.12	137,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27.65	236,251.38	294,870.24	205,380.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1,51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27.65	297,761.38	337,032.36	342,580.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27.65	-225,150.40	-240,024.35	-207,434.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70.89	-15,537.98	-21,308.96	-48,021.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04	-11,467.17	-116,626.89	-3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82.58	-252,155.55	-377,960.20	-255,776.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54.93	45,605.83	-40,927.84	86,804.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2	1.54	-14.57	-281.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44.89	20,241.60	-43,893.45	41,626.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55.85	16,814.25	60,707.70	19,081.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10.96	37,055.85	16,814.25	60,707.70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一）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公司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指被本集团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公司一致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重大交易及往来于合并时抵消。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公司对其控制权终止。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报告期内，被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控股子公司详细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70,574	生产销售浮法玻璃产品及玻璃深加工	100%	-
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6,000	生产销售浮法玻璃产品	75%	25%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4,666	生产销售浮法玻璃产品及玻璃深加工	75%	-
海南文昌南玻石英砂矿	4,000	生产销售石英砂产品	100%	-
河源南玻矿业有限公司	1,200	生产销售石英砂产品	-	75%
江油南玻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2,800	生产销售硅砂产品	100%	-
深圳市南玻伟光镀膜玻璃有限公司	6,912	生产销售镀膜玻璃产品	90%	10%
深圳南玻南星玻璃加工有限公司	2,310	玻璃深加工	100%	-
深圳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3,200	玻璃深加工	100%	-
深圳南玻彩釉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1,500	生产销售装饰用玻璃产品	100%	-
天津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17,800	玻璃深加工	75%	25%
南玻(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8,644	玻璃贸易及投资控股	100%	-
南玻(澳洲)有限公司	澳元 50	玻璃贸易	100%	-
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	美元 900	生产销售显示器件产品	75%	-
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	美元 1,780	生产销售导电膜玻璃产品	70%	-
深圳新视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00	开发生产销售模组	-	72%
深圳市南玻结构陶瓷有限公司	3,000	生产销售陶瓷制品	100%	-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4,000	玻璃深加工	75%	25%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20,000	生产销售太阳能玻璃产品	75%	25%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65,248	生产销售高纯度硅材料产品	68.97%	25%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32,000	玻璃深加工	75%	25%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2,800	开发生产销售节能特种玻璃	75%	25%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75%	25%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美元 4,806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浮法玻璃	75%	25%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美元 4,000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浮法玻璃	75%	25%
东莞南玻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5,000	生产销售陶瓷制品	100%	-

(二)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范围的重要变化情况

1、2010年1-6月合并范围的重要变化

2010年1-6月	
增加公司	变动原因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截止2010年6月30日, 该公司尚处于筹建期。

2、2009年合并范围的重要变化

2009年	
增加公司	变动原因
河源南玻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受让河源市源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东源源昌矿业有限公司75%股权, 已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并将其更名为河源南玻矿业有限公司。
减少公司	变动原因
四川泸县南玻硅砂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泸县南玻硅砂有限公司已于本年度完成清算并注销。
股权变动	变动原因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200万元, 本公



	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南玻(香港)有限公司原分别持有该公司 67% 和 25% 股权。于 2009 年 5 月 22 日, 本公司及南玻(香港)有限公司以 75:25 比例向该公司增加投入资本金共 16,048 万元, 该公司少数股东放弃增加资本金。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248 万元, 本公司及南玻(香港)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68.97% 和 25% 股权。
--	--

3、2008 年合并范围的重要变化

2008 年	
增加公司	变动原因
江油南玻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于 2008 年 10 月 2 日新设立公司。
股权变动	变动原因
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持有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75% 股权。于 2008 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南玻(香港)有限公司向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的原少数股东成功香港有限公司收购其拥有的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5% 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 本集团持有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减少公司	变动原因
深圳南玻电子有限公司	于 2008 年 1 月 13 日, 本公司将拥有的深圳南玻电子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 转让予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该日停止合并深圳南玻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南玻幕墙及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于 2008 年 1 月 26 日, 本公司将拥有的深圳南玻幕墙及光伏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 转让予上海汉纳幕墙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郎硕工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该日停止合并深圳南玻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于 2008 年 11 月清算完毕, 自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开始不再合并该公司。

4、2007 年合并范围的重要变化

2007 年	
增加公司	变动原因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经商外资冀字[2007]0087 号批准证书批准, 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成立。
东莞南玻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成立。
股权变动	变动原因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持有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75% 股权。于 2007 年度, 本公司受让其少数股东合泰企业有限公司之 100% 的股权, 该公司于股权转让日持有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25% 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 本公司其持有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持有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75.75% 股权。于 2007 年度, 本集团受让其少数股东华仪有限公司 16.25% 股权, 股权转让完成后, 本公司共持有宜昌南玻 92% 股权。
减少公司	变动原因
深圳南玻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于 2007 年 10 月 29 日, 本公司与独立第三方信义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向信义转让深圳南玻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100% 股权之转让合同。双方已于 2007 年 11 月 1 日进行了资产移交手续, 本公司从该日起停止合并该公司。
武汉南玻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持有 100% 股权, 2007 年度已清算完毕。

四、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 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报表口径

财务指标	2010.6.30/ 2010年1-6月	2009.12.31/ 2009年度	2008.12.31/ 2008年度	2007.12.31/ 2007年度
流动比率(倍)	0.38	0.39	0.41	0.59
速动比率(倍)	0.26	0.31	0.34	0.5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5.83	9.42	4.88	6.89
资产负债率(%)	47.31	48.59	53.61	49.30
每股净资产(元)	2.67	4.34	3.67	3.3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17	20.13	15.53	13.70
存货周转率(次)	5.29	9.50	9.20	9.0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1	0.20	-0.70	0.66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45	1.36	0.83	0.93

2、母公司报表口径

财务指标	2010.6.30/ 2010年1-6月	2009.12.31/ 2009年度	2008.12.31/ 2008年度	2007.12.31/ 2007年度
流动比率(倍)	1.35	1.30	0.91	1.31
速动比率(倍)	1.35	1.30	0.91	1.31
资产负债率(%)	29.42	30.89	32.63	26.0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费用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股本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总额

{二} 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情况

报告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年 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4%	0.29	0.29
200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6%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7%	0.72	0.72
2008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7%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4%	0.29	0.29
2007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0%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6%	0.39	0.39



注：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当时生效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规定的公式计算。

（三）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益	997.76	-10,776.49	109.31	-1,954.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60.54	2,386.53	3,740.06	896.11
子公司股权转让净收益	-	-	3,607.22	2,928.0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05.50	1,753.83	748.53	-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72.07	17.34	196.44	206.88
非经常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90.36	1,923.71	-384.88	42.88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114.84	-303.89	-645.47	-229.63
合计	3,130.67	-4,998.97	6,978.33	1,88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595.16	83,194.44	42,007.98	43,14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464.49	88,193.41	35,029.65	41,258.86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4.92%	-6.01%	16.61%	4.38%

注：公司 200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取自本公司经审计的 2007 年年度财务报告中数据，是由本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 修订)的规定进行编制。

公司 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分别取自本公司经审计的 2008 年和 2009 年年度财务报告中数据，是由本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进行编制。

公司 2010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是本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报告期内相关财务会计信息，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讨论和分析。如无特别指明，本节分析的财务数据均以按照新会计准则编制的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半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

（一）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1、合并报表口径

（1）资产结构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54,413.01	13.97%	169,374.45	15.52%	180,000.62	17.35%	213,378.10	25.24%
非流动资产	950,632.73	86.03%	921,960.56	84.48%	857,605.49	82.65%	631,920.09	74.76%
资产总计	1,105,045.74	100%	1,091,335.00	100%	1,037,606.11	100%	845,298.19	100%

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能不断提升，总资产规模也逐年提高，这反映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态势。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余额分别为 845,298.19 万元、1,037,606.11 万元、1,091,335.00 万元和 1,105,045.74 万元。总资产增长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的增长。

①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1,374.37	3.74%	65,355.53	5.99%	103,377.99	9.96%	127,819.42	15.12%
应收票据	22,434.64	2.03%	24,708.34	2.26%	11,604.25	1.12%	8,416.48	1.00%
应收账款	32,185.37	2.91%	28,791.29	2.64%	23,657.67	2.28%	31,371.16	3.71%
预付款项	8,400.89	0.76%	10,101.95	0.93%	5,294.07	0.51%	2,538.31	0.30%
其他应收款	3,717.98	0.34%	1,537.72	0.14%	3,496.50	0.34%	10,718.77	1.27%
存货	46,299.75	4.19%	37,129.62	3.40%	32,570.14	3.14%	32,513.96	3.85%
其他流动资产	-	-	1,750.00	0.16%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54,413.01	13.97%	169,374.45	15.52%	180,000.62	17.35%	213,378.10	25.24%

作为制造类企业，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较低，货币资金是公司主要的流动资产。除此之外，公司的流动资产还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存货等项目。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为 23,657.67 万元，较 2007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 2008 年在金融危机和玻璃行业景气度不高的背景下，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力度所致。2009 年以来，市场销售状况有所好转，公司适时调整了对客户的信用期，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恢复到了 2007 年的水平。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 24,708.34 万元, 较 2008 年末增加 13,104.09 万元, 增幅为 113%, 应收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采用票据结算方式的金额增加。本公司应收票据主要为六个月内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回收风险较低。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2,185.37 万元, 较 2009 年末增加 3,394.07 万元, 增幅为 11.79%, 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营业收入的增长促使应收账款余额随之上升。

报告期内,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如下表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应收股权转让款	-	-	-	84,042,141
存出保证金	15,149,600	6,222,948	25,971,532	11,012,039
代垫款项	3,398,476	3,391,096	2,279,763	7,023,337
备用金借款	4,867,145	4,075,089	2,615,200	1,329,223
其他	18,183,043	5,921,759	8,440,532	6,905,292
其他应收款合计	41,598,264	19,610,892	39,307,027	110,312,032
减: 坏账准备	-4,418,465	-4,233,740	-4,342,046	-3,124,381
其他应收款净额	37,179,799	15,377,152	34,964,981	107,187,651

2007 年 10 月 29 日, 本公司与独立第三方信义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义”)签订了一份向信义转让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南玻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玻璃”)100%股权之转让合同。截止 2007 年末, 上述股权转让应收股权转让款余额为 84,042,141 元, 该款项已于 2008 年全部收到。

本公司的存货占总资产比重相对较低, 近三年, 公司存货余额波动较小。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低的原因: 一是对部份材料采购实行零库存管理, 即公司实际领用材料后才与供应商结算; 二是公司工程玻璃一般按订单生产。

②非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752.86	0.07%	1,293.01	0.12%	4,362.64	0.52%
长期股权投资	2,720.00	0.25%	2,720.00	0.25%	2,720.00	0.26%	420.00	0.05%



固定资产	791,679.62	71.64%	805,482.09	73.81%	554,340.09	53.42%	517,869.85	61.26%
在建工程	108,119.09	9.78%	63,198.38	5.79%	262,009.36	25.25%	79,187.76	9.37%
无形资产	38,401.52	3.48%	39,204.01	3.59%	30,794.83	2.97%	29,391.92	3.48%
开发支出	819.23	0.07%	-	-	-	-	-	-
商誉	1,840.44	0.17%	1,840.44	0.17%	303.99	0.03%	303.99	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74.45	0.63%	8,746.54	0.80%	6,144.20	0.59%	383.93	0.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37	0.00%	16.25	0.00%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0,632.73	86.03%	921,960.56	84.48%	857,605.49	82.65%	631,920.09	74.76%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由构成。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近三年平均比重为 76.30%。公司近三年致力于打造完整产业链及区域布局，投资规模增加。公司将以节能产品和可再生能源产品为发展主线，太阳能产业也根据产品市场需求，适时调整投资进度。

报告期内，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下表列示：

单位：元

股票投资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持股数量(股)	市值	持股数量(股)	市值	持股数量(股)	市值
海南海药			290,855	2,419,914	489,455	4,307,204
赛迪传媒	921,492	7,528,590	2,296,392	6,958,068	2,849,692	31,923,277
ST 大江（上海大江、大江股份）			858,000	3,552,120	858,000	7,395,960
合计		7,528,590		12,930,101		43,626,441

报告期内，本公司将原持有的股票逐步出售。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将股票投资全部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零。

报告期内，本公司固定资产逐年上升，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比上期末增加	金额	比上期末增加	金额	比上期末增加	金额
固定资产	791,679.62	-2%	805,482.09	45.30%	554,340.09	7.04%	517,869.85
在建工程	108,119.09	71%	63,198.38	-75.88%	262,009.36	230.87%	79,187.76

于 2008 年末，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为 262,009.36 万元，较 2007 年末增加 182,821.60 万元，增幅为 230.87%，主要是由于宜昌硅材料项目、吴江节能玻



璃项目等 7 个投资项目于 2008 年投资约 242,859.18 万元，同时结转固定资产 64,907.77 万元所致。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为 805,482.09 万元，较 2008 年末增加 251,142.万元，增幅为 45.30%；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为 63,198.38 万元，较 2008 年末减少 198,810.98 万元，较 2008 年末下降 75.88%。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在建工程大幅减少，主要由于河北南玻项目、成都浮法 1,000 吨浮法玻璃生产线项目、宜昌多晶硅等项目结转固定资产、投入生产经营所致。

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为 108,119.09 万元，比 2009 年末增加 71%，主要是本公司年初在建项目上半年按计划工程建设投入所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如下表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土地使用权	320,940,963	325,733,547	296,186,833	283,128,488
专有技术	49,826,703	52,726,973	6,267,138	10,385,320
矿产开采权	7,571,740	7,754,732	3,540,136	
其他	5,675,783	5,824,798	1,954,237	405,364
账面价值合计	384,015,189	392,040,050	307,948,344	293,919,172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矿产开采权。2009 年，专有技术大幅增加是由于宜昌南玻确认的多晶硅工艺技术新增 4,868 万元，矿产开采权增加是由于新增的江油砂矿的矿产开采权。

（2）负债结构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411,120.07	78.64%	431,435.43	81.37%	436,903.81	78.54%	359,899.64	86.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695.59	21.36%	98,792.27	18.63%	119,400.59	21.46%	56,837.17	13.64%
负债合计	522,815.66	100%	530,227.70	100%	556,304.39	100%	416,736.81	100%

随着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负债规模也不断增长。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负债余额分别为 416,736.81 万元、556,304.39 万元、530,227.70 万元和 522,815.66 万元。总负债的增长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等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等非流动负债的增长。

公司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78.64%，非流动负债为 21.36%。自 2007 年以来，公司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呈上升的趋势，流动负债占比有所下降，负债结构逐步趋向优化。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将适度增加长期债务在负债中的比重，降低公司短期偿债压力，优化负债结构。

①流动负债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流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金额	占总负债比
短期借款	242,396.10	46.36%	248,115.27	46.79%	279,706.36	50.28%	201,462.13	48.34%
应付票据	33,171.59	6.34%	29,812.08	5.62%	28,967.37	5.21%	28,455.57	6.83%
应付账款	84,764.54	16.21%	98,871.09	18.65%	74,343.29	13.36%	61,642.19	14.79%
预收款项	11,863.96	2.27%	15,208.55	2.87%	9,496.50	1.71%	7,169.85	1.72%
应付职工薪酬	6,473.34	1.24%	11,881.01	2.24%	4,000.52	0.72%	4,633.52	1.11%
应交税费	5,757.70	1.10%	7,203.50	1.36%	5,600.02	1.01%	5,743.88	1.38%
应付利息	4,019.25	0.77%	1,488.04	0.28%	2,096.29	0.38%	537.73	0.13%
应付股利	941.66	0.18%	68.76	0.01%	321.22	0.06%	319.41	0.08%
其他应付款	10,866.18	2.08%	11,786.68	2.22%	22,883.95	4.11%	14,752.11	3.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56.35	2.04%	6,369.41	1.20%	8,396.88	1.51%	33,162.41	7.96%
其它流动负债	209.41	0.04%	631.05	0.12%	1,091.41	0.20%	2,020.84	0.48%
流动负债合计	411,120.07	78.64%	431,435.43	81.37%	436,903.81	78.54%	359,899.64	86.36%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负债为 431,435.43 万元，占总负债的 81.37%，流动负债占比很高。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近年来滚动发行的短期融资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融资券余额为 160,000 万元，其中 60,000 万元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到期，100,000 万元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到期。



近三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应付账款也逐年增长。公司逐渐同原材料、燃料供应商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获得了更多的商业信用负债。

②非流动负债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长期借款	104,026.02	19.90%	90,830.99	17.13%	114,212.83	20.53%	51,416.14	12.34%
专项应付款	35.00	0.01%	127.50	0.02%	210.00	0.0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7.44	0.20%	1,033.33	0.19%	477.76	0.09%	755.86	0.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577.12	1.26%	6,800.45	1.28%	4,500.00	0.81%	4,665.17	1.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695.59	21.36%	98,792.27	18.63%	119,400.59	21.46%	56,837.17	13.64%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是长期借款。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借款和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04,026.02 万元和 111,695.59 万元，分别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3,195.03 万元和 12,903.32 万元，主要是本公司因经营需要，增加了部分长期借款。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98,792.27 万元和 90,830.99 万元，分别比 2008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20,608.32 万元和 23,381.84 万元，主要是归还了部分到期的长期借款。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114,212.83 万元，较 2007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2,796.69 万元，增幅为 122.13%，主要原因是 2008 年上半年，公司为了提高长期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通过增加长期负债在负债总额中的比重，使公司负债结构进一步得到优化，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从 2007 年底的 13.64% 上升至 21.46%。

2、母公司报表口径

(1) 资产结构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52,222.12	39.73%	244,523.24	40.18%	168,398.96	29.79%	152,602.66	33.86%
非流动资产	382,628.75	60.27%	364,116.76	59.82%	396,808.83	70.21%	298,144.56	66.14%
资产总计	634,850.87	100%	608,640.00	100%	565,207.79	100%	450,747.22	100%

母公司总资产规模整体呈现出逐年增加的趋势。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总资产余额分别为 450,747.22 万元、565,207.79 万元、608,640.00 万元和 634,850.87 万元，总资产增长主要是由于非流动资产的快速增长。

① 流动资产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310.96	1.47%	37,055.85	6.09%	78,324.25	13.86%	60,707.70	13.47%
预付款项	34.00	0.01%	30.00	0.00%	325.79	0.06%	357.13	0.08%
应收股利	45,228.41	7.12%	-	-	12,045.07	2.13%	11,985.98	2.66%
其他应收款	197,648.75	31.13%	207,437.39	34.08%	77,703.85	13.75%	79,551.85	17.65%
流动资产合计	252,222.12	39.73%	244,523.24	40.18%	168,398.96	29.79%	152,602.66	33.86%

母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组成。受玻璃产品运输半径的约束，公司主要通过在全国各地设立子公司的方式生产、销售玻璃产品，母公司集中管理各子公司资金，并根据公司统一的经营发展战略在各子公司间通过其他应收应付等往来科目调配，因此其他应收款所占母公司流动资产比重较大，三年平均比重为 61.04%。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流动资产为 244,523.24 万元，占总资产的 40.18%，较 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6,124.2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应收款增加，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由于年初的保证金 6.15 亿元在本报告期到期及将募集专项资金 1.20 亿元投入项目使用使银行存款减少所致。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由于公司加强资金管理，偿还了部分银行短期借款，母公司货币资金比 2009 年末减少 27,744.89 万元。

② 非流动资产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752.86	0.12%	1,293.01	0.23%	4,362.64	0.97%
长期应收款	55,959.47	8.81%	57,125.04	9.39%	114,304.12	20.22%	61,648.49	13.68%
长期股权投资	324,363.98	51.09%	303,778.99	49.91%	279,100.96	49.38%	230,032.57	51.03%
固定资产	1,751.93	0.28%	1,883.18	0.31%	1,926.56	0.34%	2,100.86	0.47%
无形资产	553.39	0.09%	576.69	0.09%	184.18	0.0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628.75	60.27%	364,116.76	59.82%	396,808.83	70.21%	298,144.56	66.14%

由于母公司主要通过投资设立子公司从事经营业务，因此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也是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三年占非流动资产的平均比重为 77%。长期应收款也是非流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收款余额为 55,959.47 万元，主要是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稳步增长，主要是公司通过在全国各地设立子公司开展业务，资产规模稳步提高，市场地位不断提升。

(2) 负债结构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86,784.34	100%	188,025.66	100%	184,445.28	100.00%	116,757.60	99.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464.32	0.40%
负债合计	186,784.34	100%	188,025.66	100%	184,445.28	100.00%	117,221.92	100.00%

母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近三年及一期的流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金额	占总负债比	金额	占总负债比
短期借款	171,341.07	91.73%	171,446.24	91.18%	160,358.07	86.94%	106,719.94	91.04%
应付职工薪酬	1,603.17	0.86%	4,939.32	2.63%	271.00	0.15%	882.67	0.75%
应交税费	65.91	0.04%	122.61	0.07%	7.81	0.00%	43.99	0.04%



应付利息	479.43	0.26%	184.95	0.10%	475.46	0.26%	42.34	0.04%
应付股利	68.76	0.04%	68.76	0.04%	321.22	0.17%	319.41	0.27%
其他应付款	13,226.00	7.08%	11,263.78	5.99%	23,011.72	12.48%	8,749.25	7.46%
流动负债合计	186,784.34	100%	188,025.66	100%	184,445.28	100.00%	116,757.60	99.60%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是短期借款，三年占总负债的平均比重为 89.72%。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近年来滚动发行的短期融资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融资券余额为 160,000 万元，其中 60,000 万元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到期，100,000 万元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到期。

（二）现金流量分析

1、合并报表口径

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83.68	167,023.74	103,021.18	110,231.55
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3,718.12	515,073.26	426,606.66	395,896.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392.14	-242,565.85	-234,139.52	-205,494.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59.88	-100,577.38	-256,318.61	-134,015.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64.31	-42,618.54	67,975.95	102,484.8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73.39	63,561.82	39,492.36	125,960.6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13	0.98	1.00	0.9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45	1.36	0.83	0.9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1	0.20	-0.70	0.66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净利润（万元）	70,167.86	91,460.95	50,023.18	56,725.50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3,583.68	167,023.74	103,021.18	110,23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占净利润的比例	133.37%	182.62%	205.95%	194.32%

2007 年-2009 年，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110,231.55 万元、103,021.18 万元和 167,023.74 万元。最近三年，公司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分别为同期公司净利润的 194.32%、205.95%和 182.62%，



表明公司实现的利润质量高，现金收支正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充足。

2010年1-6月，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583.68万元，为同期净利润的133.37%，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充足。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07年-2010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4,015.88万元、-256,318.61万元、-100,577.38万元和-72,759.88万元。

公司结合国内玻璃制造行业节能环保的发展趋势，以及新能源行业发展的要求，不断加大固定资产投资，通过新建节能玻璃项目、太阳能玻璃、多晶硅项目等途径，增加产能，调整产品结构，以适应市场不断增长的需求，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和2010年1-6月，公司购建固定资产的现金支出总额分别为142,541.94万元、268,356.55万元、116,659.25万元和73,690.44万元，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07年度和2008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2,484.83万元、67,975.95万元。因节能玻璃项目、太阳能产业投资的资金需要，公司的银行借款数额大幅增长；同时，公司还探索新的融资渠道，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定向募集等方式为公司的快速发展筹集资金。2009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2,618.54万元，主要是公司投资活动较上年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用于投资活动后，余下资金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公司管理层认为：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同时，公司资金回笼情况良好，保持了较高的账款回收率。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与主营业务收入比在1.00左右，表明公司有较强的现金获取能力，经营性现金流正常。

2、母公司报表口径

母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8.60	-3,567.36	-4,489.24	-5,511.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68.76	-21,798.41	1,538.20	-39,385.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54.93	45,605.83	-40,927.84	86,804.3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10.96	37,055.85	16,814.25	60,707.70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进行经营活动，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下属子公司的经营活动，因此母公司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和合并报表存在较大差异，主要为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内部业务往来之现金流。近三年以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基本能保持平稳。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投资和取得收益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2008年减少23,336.61万元，主要原因是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等因素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9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08年增加了86,533.67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了160,000万元的短期融资券等筹资活动影响所致。

(三) 偿债能力分析

本公司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一直注重优化资本结构，合理调整资产负债比例与公司的债务结构，保持合理的财务弹性与稳健的财务结构。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合并报表口径：

项目	2010.6.30/ 2010年1-6月	2009.12.31/ 2009年度	2008.12.31/ 2008年度	2007.12.31/ 2007年度
流动比率（倍）	0.38	0.39	0.41	0.59



速动比率（倍）	0.26	0.31	0.34	0.50
资产负债率（%）	47.31	48.59	53.61	49.3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5.83	9.42	4.88	6.89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3,583.67	167,023.74	103,021.18	110,231.55

母公司报表口径：

项目	2010.6.30/ 2010年1-6月	2009.12.31/ 2009年度	2008.12.31/ 2008年度	2007.12.31/ 2007年度
流动比率（倍）	1.35	1.30	0.91	1.31
速动比率（倍）	1.35	1.30	0.91	1.31
资产负债率（%）	29.42	30.89	32.63	26.01

截至2010年3月31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利息保障倍数
600660	福耀玻璃	52.98	0.87	0.46	11.97
600586	金晶科技	58.9	0.85	0.67	2.96
600552	方兴科技	63.05	0.62	0.49	2.71
600819	耀皮玻璃	61.29	1.29	0.98	3.28
平均		59.06	0.91	0.65	5.23
本公司		47.01	0.44	0.33	15.12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公司负债主要在下属子公司中，母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且金额较小，因此，公司合并报表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母公司报表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差异较大。

2007年、2008年、2009年和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59、0.41、0.39和0.38，速动比率分别为0.50、0.34、0.31和0.26。与国内玻璃制造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由于：一方面公司流动负债在负债结构中比重较高，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有效管理，营运资金、存货、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保持较低水平。由于公司一直同各金融机构具有较好的合作关系，保持了良好的信用，短期资金筹措能力强，长期以来的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并未给公司带来过大的短期偿债压力，也未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但整体来看，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具有提升空间，财务风险可以进一步降低。

2007年以来，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呈现下降的趋势。这主要由于公司通过短期借款等流动负债进行负债融资，债务结构有待优化。公司2008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07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一方面公司其他应付款及短期借款有所增加；另一方面2008年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并实现了较好的存货管理。

本次公司债券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将增加长期负债在负债结构中的比重，优化负债结构；同时，流动资产将有所增加。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将得到一定改善，短期偿债能力将得到提升。

2、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主要是由于公司一直执行比较稳健的财务政策。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7.31%，与国内玻璃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由于公司负债主要在下属子公司中，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远远低于合并报表口径，2010年6月30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9.42%。合理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表明了公司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

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一方面说明公司具有良好的获利能力，另一方面是因为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利息费用相对较低。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的负债率水平将会有所上升，但由于公司计划将本次公司债券的大部分用于替换银行借款，因此，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预计仍将保持在合理区间。而且，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还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负债的期限结构，有利于降低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

3、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由于母公司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活动，资产周转能力以合并报表口径进行分析。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5.29	9.50	9.20	9.0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17	20.13	15.53	13.70



近三年，本公司的资产管理效率和周转能力良好，资产得到了有效的利用，盈利能力提高，营运水平良好。

由于本公司大部分平板玻璃产品的销售实行先款后货的原则，即：合同签订时先收取部分的预收款，产品生产出来后，再收取余款，在发货前全额收完货款，使得本公司的销售回款情况一直较好，应收账款余额较低。2009 年度，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0.13 次，保持较快的周转速度。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2009 年度，本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9.50 次，保持较快的周转速度。

4、偿债能力综合分析及偿债措施

近年来，本公司把握住中国经济发展迅速及国内玻璃行业景气的有利契机，主营业务规模逐年稳步扩大，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未来将以节能产业和可再生能源产业为发展主线，不断提升平板玻璃、工程玻璃、精细玻璃及太阳能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的盈利能力还将进一步增加，偿债能力也将得到增强。

本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以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和精细玻璃为主，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本公司产品销售回款情况较好，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能力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0,231.55 万元、103,021.18 万元和 167,023.74 万元。2008 年，由于金融危机造成需求萎缩而产能扩张过快、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等因素影响，平板玻璃出现全行业亏损，但公司依靠自身行业优势和高效管理水平，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依然保持平稳。随着玻璃产品需求和价格的逐步回暖，公司经营状况将进一步得到改善和提高。总体来看，公司经营稳健，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可以为公司持续发展和偿还债务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

此外，本公司与国内外众多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关系，报告期内未发生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况，因此被多家银行授予较大的授信额度，具有良好的债务融资能力，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获得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总额为 156 亿元人民币。此外，公司还具有广泛的直接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拓展新的融资渠道，保持资本结构的灵活性，同时降低融资成本。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将继续执行稳健的财务政策，保持合理的负债水平，并加强投资项目管理，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以保障本次公司债券的如期偿付。

（四）盈利能力分析

由于本公司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业务，母公司主要通过股权投资取得子公司投资收益，基本没有营业收入。以下盈利能力分析基于合并财务报表口径。

1、公司盈利构成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主营业务取得了快速的发展，产量逐年递增，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总体呈上升趋势，盈利能力有较大幅度的提升。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340,506.80	64.85%	527,910.01	23.53%	427,337.59	2.04%	418,796.26
营业成本	220,596.36	55.45%	343,557.47	14.73%	299,446.84	2.92%	290,957.31
销售费用	12,456.46	12.06%	24,221.17	10.01%	22,018.12	-12.38%	25,127.68
管理费用	22,059.25	17.63%	41,996.44	26.33%	33,244.62	13.84%	29,201.91
财务费用	5,747.62	7.05%	10,554.64	35.43%	7,793.57	20.05%	6,491.81
营业利润	80,197.50	169.03%	107,279.11	130.46%	46,550.61	-27.60%	64,298.35
利润总额	82,927.87	165.82%	98,906.48	97.01%	50,203.55	-20.87%	63,446.71
净利润	70,167.86	142.82%	91,460.95	82.84%	50,023.18	-11.82%	56,725.50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析

2007年度、2008年度和2009年度，本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418,796.26万元、427,337.59万元和527,910.01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290,957.31万元、299,446.84万元和343,557.47万元，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均逐年增加。

2008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2007年度分别增长2.04%和2.92%，增速较前一年度有所下降。营业收入增速下降主要由于受金融危机及国内房地产市场不景气的影响，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增速减缓；同时，平板玻璃行业产能相对过剩加剧了玻璃产品价格的下降。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积极应变，进一步深化精细化管理，强化成本控制，有效的降低了营业成本的增速。



2009 年，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上涨 23.53%，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上升 14.73%。2009 年二季度以来，国内房地产行业逐渐回暖，开工情况好转，公司玻璃产品需求逐渐加大，同时，受 2008 年末平板玻璃行业部分生产线停产导致行业供给下降，以及下游经销商补充库存的影响，玻璃产品销售价格有所回升。公司产品 2009 年市场需求和价格逐步回升，营业收入相应增长。由于纯碱、重油等主要原材料价格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公司不断强化成本控制，成本增幅低于收入增幅。

2010 年上半年，本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4.85%，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55.45%，主要原因是公司 2009 年新增平板玻璃两条生产线，使得 2010 年上半年公司产品的产量同比 2009 年上半年大幅增加，相应增加了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时，由于金融危机影响，2009 年一季度平板玻璃行业处于行业周期底部，平板玻璃价格处于历史低点，2009 年中期平板玻璃行业回暖，2010 年上半年平板玻璃价格同比增幅近 50%，因此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幅高于营业成本的增幅。

（2）期间费用分析

公司近三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和公司营业收入增速基本保持一致。

2008 年度和 2009 年，本公司管理费用增长速度快于营业收入增速，主要由于公司 2008 年 7 月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因此而产生的以股份为基础支付的员工薪酬增加所致。

公司 2008 年财务费用较 2007 年增长 20.05%，主要由于在 2008 年银行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2009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35.43%，主要是由于 2008 年同期人民币兑美元、港币升值产生大额汇兑收益所致。

公司 2008 年销售费用较 2007 年下降 12.38%，主要是应对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加大了成本控制力度所致。

（3）利润情况分析

2007 年度及 2008 年度，本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63,446.71 万元和 50,203.5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6,725.50 万元和 50,023.18 万元。2008 年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有所下降，一方面是受金融危机影响，产品市场需求和价格下降，产品销售收入下滑；另一方面，子公司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在对机器设备计提了减值准备⁸。2008 年下半年，公司主导产品之一平板玻璃在全行业亏损的状态下，仍实现盈利，体现了公司资产较强的盈利能力。

2009 年以来，市场需求和玻璃产品价格有所回升，本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为 98,906.48 万元和 91,460.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97.01%和 82.84%。

2010 年上半年，公司净利润较同期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 2009 年新增平板玻璃产能，使得 2010 年上半年产量同比大幅增加，增加了公司净利润；同时，经过 2009 年平板玻璃行业调整，2010 年上半年公司平板玻璃毛利大幅提升至 37.56%，增加了公司的净利润。

2、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平板玻璃	158,910.27	46.86%	255,291.25	48.60%	188,334.10	44.44%	191,879.19	46.08%
工程玻璃	95,138.03	28.05%	190,992.87	36.36%	155,962.50	36.80%	132,868.07	31.91%
精细玻璃及陶瓷	24,725.72	7.29%	44,932.29	8.55%	54,950.30	12.97%	58,130.41	13.96%
太阳能产业	86,996.37	25.65%	68,869.91	13.11%	45,840.13	10.82%	16,898.93	4.06%
其它	354.91	0.10%	1,288.79	0.25%	782.25	0.18%	39,522.92	9.49%
分部间抵消	-26,995.51	-7.96%	-36,080.95	-6.87%	-22,077.15	-5.21%	-22,913.54	-5.50%
合计	339,129.79	100%	525,294.16	100%	423,792.13	100%	416,385.98	100%

注：由于公司太阳能玻璃业务由平板玻璃分部划分到太阳能分部，以前年度相关数据已重新分类

⁸ 相关设备为 1993 年建成的浮法玻璃生产线，该生产线是国内较早投资建造的生产线之一，随着近几年浮法玻璃制造技术的进步以及生产设备的日益更新，该生产线的产品综合竞争力下降。受到全球金融危机对整体市场需求以及实体经济的影响，预计浮法玻璃市场需求将继续面临巨大压力。公司聘请了独立第三方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和评估。相关减值计提原因和计提依据在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中已有详细披露。



近年来，公司主要以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和精细玻璃为主营业务，2008年占主营业务收入90%左右。公司目前形成了从石英砂矿到浮法玻璃原片、工程玻璃等玻璃深加工的完整产业链。平板玻璃板块，公司是国内唯一拥有高档浮法玻璃工艺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同时坚持差异化高端产品路线，重点生产超薄、超厚等高端产品，目前公司能够生产1.1~25mm多种厚度和颜色的优质浮法玻璃。工程玻璃板块，是国内最大的工程及建筑玻璃供应商，产销量和市场认同度全国排名第一。精细玻璃板块，是中国玻璃制造行业中唯一具有精细玻璃加工能力的企业，2007年公司彩色滤光片三期、四期项目陆续投产，目前年产能已达到150万片。

经过三年多的培育期，公司已成功建立起从上游多晶硅到下游电池片组装的完整太阳能产业链。宜昌多晶硅项目于2009年10月进入商业化运营，通过生产工艺的不断优化，其生产技术指标均有较大的改善，并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太阳能光伏电池项目2009年下半年已恢复批量生产，通过工艺改进和生产线流程优化，电池片的合格率有显著提高，电池转化效率也提高至17.3%以上。2010年公司的太阳能产业全面进入商业化运营，且产品产量、质量均呈稳定上升的趋势，2010年二季度，太阳能产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25.65%。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340,506.80	527,910.01	427,337.59	418,796.26
营业成本	220,596.36	343,557.47	299,446.84	290,957.31
毛利	119,910.44	184,352.54	127,890.75	127,838.95
综合毛利率	35.22%	34.92%	29.93%	30.53%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0年1-3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600819.SH	耀皮玻璃	21.88%	14.29%	16.48%	18.03%
600660.SH	福耀玻璃	43.87%	42.05%	31.32%	36.18%
600586.SH	金晶科技	19.74%	19.53%	21.23%	28.20%



600552.SH	方兴科技	18.74%	17.14%	10.49%	21.15%
平均		26.06%	23.25%	22.69%	19.88%
南玻集团		36.22%	34.92%	29.93%	30.53%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总体来看，公司近 3 年来综合毛利率保持在 30%左右。南玻集团作为国内玻璃生产龙头企业之一，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及领先的技术实力、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建筑玻璃行业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已建成完整的玻璃深加工产业链，资产规模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销售规模也远大于其他竞争对手，规模经济的优势比较明显；同时，公司依靠 26 年的生产经验，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均高于竞争对手；公司坚持以差异化产品结构保持行业竞争优势和价格水平，使得公司毛利率维持行业较高水平。

近三年及一期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平板玻璃	37.56%	32.16%	16.88%	28.59%
工程玻璃	29.54%	33.52%	32.42%	26.03%
精细玻璃及陶瓷	27.63%	28.93%	43.34%	43.78%
太阳能产业	28.20%	35.34%	46.05%	37.47%
其他	13.05%	64.81%	-14.45%	15.91%
综合毛利率	35.22%	34.92%	29.93%	30.53%

注：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1）平板玻璃

南玻集团作为浮法行业的优势企业，是国内第一家批量生产 TCO 玻璃、目前唯一一家拥有高档浮法玻璃工艺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南玻集团掌握着成熟的超薄及超厚生产技术，不仅能生产 1.1—25mm 各种厚度规格产品，而且能生产 4—12m 超长超宽规格产品，拥有高于同行业竞争对手的质量标准和成品率。

同时，南玻集团坚持以差异化产品结构保持竞争优势和价格水平，公司的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达到国际先进技术水平的自主研发产品浮法超白玻璃、蓝灰玻璃和翡翠绿玻等高端平板玻璃产品的毛利率水平远高于普通平板玻璃。

此外，南玻集团近几年新建的成都和河北平板玻璃生产基地，使用的燃料为天然气，较同行业以重油为燃料具有较强的成本优势；同时，公司在新建浮法玻璃生产线使用了行业内首创的天然气侧烧工艺，极大地提高了热转换效率，项目



还建设了余热发电站，均不同程度的降低了公司的生产成本，有效提高了产品毛利率水平。

因此，在 2008 年国内平板玻璃行业整体亏损的情况下，公司平板玻璃事业部仍然保持较为稳定的毛利率水平。随着 2009 年二季度后平板玻璃行业回暖，公司平板玻璃产品的市场需求逐渐加大，平板玻璃产品销售价格大幅回升，而原材料成本增幅较小；公司在保持原有优势的基础上，行业回暖也促使公司平板玻璃 2010 年毛利率大幅提升。

（2）工程玻璃

南玻集团作为国内最大的节能玻璃供应商，公司已初步完成全国性生产布局，形成天津、吴江、东莞和成都 4 大生产基地，LOW-E 中空玻璃复合年产能达到 1,200 万平方米，生产规模远大于行业竞争对手，规模经济的优势明显。

同时，南玻集团是国内首家生产节能玻璃的企业，始终保持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生产的三银 Low-E 玻璃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应用于公共建筑高端市场的节能玻璃产品（如双银 LOW-E 玻璃、可弯钢化 LOW-E 玻璃等）毛利率远高于普通节能玻璃，而公司 LOW-E 玻璃在国内高端市场占有率达 55% 以上。公司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也优于竞争对手，因此工程玻璃的毛利率持续维持在行业较高水平。

（3）精细玻璃

精细玻璃的毛利率在 2007 和 2008 年比较稳定，保持在 43% 左右。2009 年受金融危机影响，精细玻璃市场需求下降、行业竞争加剧，精细玻璃毛利率降低至 28.93%，但由于精细玻璃营业收入在公司占比较低，2009 年仅占公司营业收入 8.55%，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南玻集团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和行业竞争优势，坚持以差异化产品结构保持产品的价格水平，使得公司毛利率维持行业较高水平。

（五）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本公司以节能产品和可再生能源产品为发展主线。近年来把握国内玻璃制造行业的发展趋势，积极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加快重点业务的推进，改善公司的财



务状况和盈利能力。

1、本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几年的发展战略是以节能产业和可再生能源产业为发展主线，巩固和确立公司在节能玻璃领域和太阳能光伏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市场地位，精心打造和提升平板玻璃产业、工程玻璃产业、精细玻璃产业及太阳能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

(1) 平板玻璃及工程玻璃

在传统玻璃产业方面，打造完整的玻璃产业链，大力发展节能工程玻璃，以自产优质浮法玻璃原片确保节能工程玻璃的快速发展。同时，围绕工程玻璃的产业布局，系统性地规划浮法玻璃的产业布局。

(2) 精细玻璃

公司将强化精细玻璃产品结构的转化及业务结构的转型，夯实内部管理，通过研发创新以及密切追踪市场前沿技术，开发技术领先的高附加值产品，提升精细玻璃的市场竞争力。

(3) 太阳能产业

公司将围绕打造完整的太阳能产业链的战略，积极推进各项目的建设，精心打造各环节的技术优势及市场地位。同时，由于国内太阳能光伏产业仍处于发展初期，公司在太阳能产业的投资将更加谨慎。

2、本公司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工程及建筑玻璃供应商，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公司在镀膜技术上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其生产的 LOW-E 玻璃国内高端市场占有率在 55%以上。公司工程建筑玻璃通过了英国 AOQC 和澳洲 QAS 机构认证，产品质量同时满足美国、英国及澳大利亚国家标准。公司将凭借先进的技术优势、良好的成本质量控制能力，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在节能玻璃领域的优势，成为国内节能玻璃领域的领先供应商。

太阳能产业方面，公司看好其良好的发展前景。多晶硅已进入商业化生产阶段，将在 2010 年给公司业绩带来从无到有的增量。



整体来看，公司经营业绩稳定，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充裕，各项业务开展有序，盈利能力强。

六、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0 年 6 月 30 日；
- 2、假设本期债券总额 20 亿元计入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 4、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6 亿元用于偿还发行人短期银行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剩余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5、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20 亿元。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发行前（2010.6.30）	发行后（模拟）
流动资产	154,413.01	294,413.01
非流动资产	950,632.73	950,632.73
资产总计	1,105,045.73	1,245,045.73
流动负债	411,120.07	351,120.07
非流动负债	111,695.59	311,695.59
负债总计	522,815.66	662,815.66
资产负债率（%）	47.31%	53.24%
流动比率	0.38	0.84

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将拓宽了公司融资渠道，增加了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比重。本次募集资金将成为公司中长期资金的来源之一，公司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和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得以优化。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率将由发行前的 47.31% 提高至 53.24%，但仍低于行业内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同时，公司流动比率预计上升至 0.84，达到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短期偿债能力提高。

第十章 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预计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量

本期公司债券预计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20 亿元，其中约 6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主要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方案。本届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债务期限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20 亿元，其中约 6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如下影响：

（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短期银行借款和长期银行借款进行外部融资，其中以发行短期融资券和短期银行借款为主。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含短期融资券）分别为 27.97 亿元、24.81 亿元；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别为 12.26 亿元和 9.72 亿元。



公司通过短期负债筹集资金，虽然可以降低财务成本，但增加了公司的财务风险，降低了公司应对行业周期波动风险的能力。通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远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资产负债率 (%)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利息保障倍数
600660	福耀玻璃	52.98	0.87	0.46	11.97
600586	金晶科技	58.90	0.85	0.67	2.96
600552	方兴科技	63.05	0.62	0.49	2.71
600819	耀皮玻璃	61.29	1.29	0.98	3.28
平均		59.06	0.91	0.65	5.23
本公司		47.01	0.44	0.33	15.12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过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过低，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财务风险高、负债结构有待优化。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将适度增加长期债务在负债中的比重，降低公司短期偿债压力，优化负债结构，增加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为基准，并假设不发生其他重大资产、负债和权益变化的情况下，按募集资金用途使用本次所募资金后，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下降为 52.97%，流动比率提高为 0.84，公司的财务结构将得到一定程度的优化。

（二）公司的经营规模的扩大需要合理增加流动资金

近年来，随着公司项目投资规模的扩大和资产规模的增长，营运资金需求量快速上升。公司致力于发展节能产品和可再生能源产品，其节能玻璃在产品种类、产品质量上始终保持领跑者优势。公司还致力于推进节能玻璃民用化进程，塑造“南玻”节能玻璃的品牌优势，在规模上已成为国内最大的节能玻璃供应商。南玻的太阳能玻璃、太阳能电池及其组件将继续保持扩张步伐，发挥产业链优势，建立和拓展国内外市场销售渠道，成为在国际上有影响力的供应商。为达到公司的战略目标，需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并确保营运资金充足以满



足市场不断扩大的需求。

由于公司目前的外部资金需求主要来自于短期负债(短期银行借款和短期融资券),目前存续期内的短期融资券余额为 16 亿元,将在 2010 年下半年到期。2010 年下半年短期融资券到期后,公司短期偿债压力将大幅提升,公司将面临日常业务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

本次公司债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大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不断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改善负债结构以实现财务稳健的目标。

(三) 有利于锁定公司财务成本, 避免利率波动的风险

受金融危机的影响,我国政府于 2008 年 9 月 16 日开始连续五次下调利率,当前利率处于历史较低水平。目前在 4 万亿扩大内需的财政政策以及宽松的货币政策的作用下,宏观经济开始企稳反弹,随着经济回暖,通胀预期有所加剧,央行可能会通过加息进行调控。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0 亿元的长期债券,通过长期债券的发行,将锁定该部分负债的财务成本。在以短期债券为主要融资方式的情况下,央行如果加息,将大幅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20 亿元的债务的规模下,央行加息不同基点(一个基点为 0.27%),对公司的财务费用变动敏感性如下:

加息基点	下调 1 个基点	不变	上调 1 个基点	上调 2 个基点	上调 3 个基点	上调 4 个基点
财务费用变化(万元)	-540	0	540	1,080	1,620	2,160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如果未来央行加息 2-4 个基点,20 亿元的债务每年将增加 1,080-2,160 万元的财务费用。

因此,在未来我国利率存在较强上升预期的背景下,公司通过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可以在目前较低利率水平下锁定财务成本,减少由于利率上升而增加的财务费用。

(四) 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近年来,公司外部融资渠道主要有银行借款、发行短期融资券和定向增发等。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为公司快速发展增加新的资金来源,



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优化债务期限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满足不断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较低利率锁定融资成本、拓宽融资渠道。同时，在保持合理资产负债率水平的情况下，通过负债融资，将提高财务杠杆比率，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



第十一章 其它重要事项

一、公司最近一期对外担保情况

(一)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2010 年 6 月 30 日
1	深圳南玻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5,789.24
2	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674.00
3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13,438.11
4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18,300.00
5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555.76
6	天津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784.84
7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4,201.04
8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1,527.95
9	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	1,539.18
10	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	2,118.41
11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2,048.00
12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18,601.78
	合计	81,578.32

(二) 为第三方提供的担保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没有为公司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二章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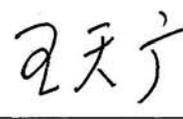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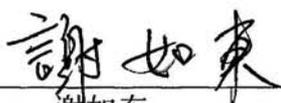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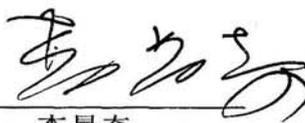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曾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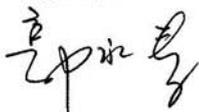

陈潮


王天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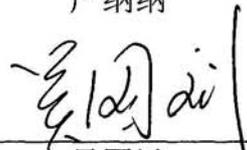

谢如东


李景奇


严纲纲


郭永春


张礼庆


吴国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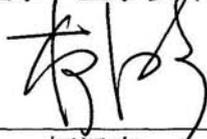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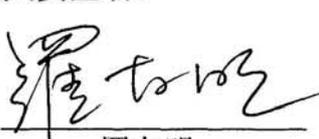

杨海


张东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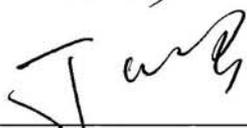

孙静云

除董事、监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柯汉奇


罗友明


张凡


丁九如


卢文辉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沈卫华
沈卫华

张蕾
张蕾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宫少林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孔雨泉

经办律师： 
孙 林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绪生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010年8月20日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卢湾区湖滨路 202 号
企业天地 2 号楼
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邮政编码 200021
电话 +86 (21) 2323 8888
传真 +86 (21) 2323 8800
pwccn.com

关于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有关经审计的 2007 年度、2008 年度及 2009 年度的财务报表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8)第 10024 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9)第 10031 号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0)第 10030 号审计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上述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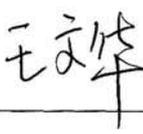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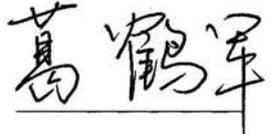
2010 年 8 月 20 日





五、债券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级人员：  
邵津宏 王文华 葛鹤军

评级机构负责人：
周浩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一) 发行人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2010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二) 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三) 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四) 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五)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自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保荐人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访问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发行公告和网上路演公告。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一) 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00-11:30，14:30-16:30。

(二) 查阅地点

1、发行人：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南

联系人：李涛

电话：0755-26860666、26860679

传真：0755-26860641、26692755

2、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张蕾

电话：0755-82943666、82944615

传真：0755-82943121